

國立臺東大學105學年度新生手冊

目 錄

一、新生入學辦理重要事項時間表.....	1
二、各單位業務及聯絡電話.....	2
三、新生網路報到說明.....	3
四、新生入學須知	4
五、新生選課作業說明.....	14
六、就學貸款公告及作業流程.....	41
七、各系(所)收、退費標準表.....	45
八、各類學雜費減免說明.....	49
九、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作業事項	51
十、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	53
十一、語文發展中心英語能力增能班實施計畫	56
十二、圖書資訊館各項服務說明	57
十三、「新生入學指導」注意事項.....	60
十四、「新生家長座談會」參加意願調查表	63
十五、迎接新生到校車站接駁時刻表.....	64
十六、國立臺東大學校區位置圖及校本部(知本)校園地標示意圖.....	65
十七、105學年度行事曆	66

國立臺東大學 105 學年度新生入學辦理重要事項時間表

開學日：105 年 9 月 6 日 (二)

項次	辦理事項／網址	辦理日期／說明	承辦單位
1	新生網路報到說明 http://egrn.nttu.edu.tw/ (詳閱手冊第 3 頁)	8/11(四)08:00~8/18(四)23:50	教務處註冊組 089-517328 089-517329 089-518270
2	選課(網路初選) https://infosys.nttu.edu.tw/ (詳閱手冊第 14 頁)	8/15(一)08:00~8/22(一)24:00	教務處課務組 089-517325 089-517326 089-517324
3	繳交學雜費、住宿費、學生會會費 https://ars.tcb-bank.com.tw/school/Page/Main.htm (詳閱手冊第 4 頁)	繳費單請於 8/22(一)12:00 起自行至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繳費服務專區-學費代收網列印, 9/9(五)前完成繳費。 ※申請住宿同學, 請於 8 月 22 日 12:00 時後再列印繳費單。	總務處出納組 089-517391 089-517390
4	學雜費減免 http://210.240.172.58/ (詳閱手冊第 7, 49~50 頁)	8/12(五)~9/6(二)上網下載本校「學務行政管理系統」, 安裝完成後, 輸入帳號密碼登入進行申請。	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089-517356
5	就學貸款 http://wdsa.nttu.edu.tw/files/11-1027-4681-1.php?Lang=zh-tw (詳閱手冊第 7, 41~44 頁)	臺灣銀行辦理對保時間 8/22(一)~9/6(二)。 就學貸款資料收件日期: 9/6(二)08:30~17:00 學務處課外組。	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089-517355
6	住宿申請 辦理網路報到時, 請一併於系統中申請 (詳閱手冊第 7~8 頁)	請於 8/11(四)~8/18(四)至本校新生報到系統申請。	知本學苑 089-518260~5
7	新生入學指導 (詳閱手冊第 60~62 頁)	準備期: 9/3(六) 執行期: 9/4(日)~9/5(一) 105 入學新生(含轉學生, 不含研究生)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089-517374 089-517839
8	新生家長座談會 (詳閱手冊第 63 頁)	9/3(星期六) 13:30~15:00 欲參加者請於 8/19 前將調查表傳真至生輔組(089-517372), 或 e-mail: dsa1230@nttu.edu.tw。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089-517374 089-517839
9	健康檢查、體適能檢測 (詳閱手冊第 8~11 頁)	9/24(六)~9/25(日)校本部綜合體育館 1F	運動與健康中心 健康事務組 運動事務組 089-517358 089-518232
10	弱勢學生助學金 http://210.240.172.58/ (詳閱手冊第 51~52 頁)	網路登錄及收件時間: 9/6(二)~10/5(三)	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089-517355
11	學分抵免 https://infosys.nttu.edu.tw/ (詳閱手冊第 6 頁)	9/3(六)~9/9(五) 至校務系統申請並列印申請單後, 送至各相關單位核章。	教務處註冊組 089-517329 089-517328

國立臺東大學各單位業務及聯絡電話

(若有任何疑問請電洽各相關業務單位)

行政單位		業 務	聯絡電話 (專線)
教務處	註冊組	學生學籍、保留入學、休學、註冊	(089)517328、517329、518270
	課務組	學生選課	(089)517324、517325、517326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新生到校、新生入學指導	(089)517839、517374
		住宿申請	知本學苑:(089)318855 轉 7000 (089)518255 轉 9 (089)518263~5
	軍訓暨校園安全中心	學生兵役	(089) 517373、517377、517424、517364、517365
	課外活動組	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申請	(089)517354、517355、517356
運動與健康中心	健康事務組	新生體檢	(089)517358、518232
總務處	出納組	繳費單	(089)517391、517390
學院／系所			聯絡電話 (專線)
☞ 師範學院 ☞			(089)517511、517512
教育學系 (含碩士班、博士班)			(089)517551、517552
體育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581、517580
幼兒教育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611、517612
特殊教育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672、517670
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			(089)517500、517501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831、517830
運動競技學士學位學程			(089)517308、517303
☞ 人文學院 ☞			(089)517631、517632
兒童文學研究所 (含碩士班、博士班)			(089)517650、517661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 (含公共事務研究碩士班、南島文化研究碩士班)			(089)517691、517671
英美語文學系			(089)517710、517711
音樂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730、517731
華語文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760、517761
美術產業學系			(089)517780、517795
身心整合與運動休閒產業學系			(089)517800、517801
☞ 理工學院 ☞			(089)517489、517498
應用數學系			(089)517520、517524
資訊工程學系			(089)517557、517558
資訊管理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620、517637
應用科學系 (化學及奈米科學組、應用物理組、碩士班)			(089)517970、517971
生命科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687、517689
綠色與資訊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089)517508

國立臺東大學 105 學年度新生網路報到說明

一、說明

本校採網路報到，新生請依下列規定進行登錄，並於 105 年 8 月 18 日(四)前完成，逾期經聯繫確認者，視同放棄入學資格。

※註：碩、博士班研究生、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及轉學生因報到時已完成資料登錄，不必再次登錄。

二、登錄期間

105 年 8 月 11 日（星期四）08:30 起至 105 年 8 月 18（星期四）23:50 止。

三、登錄網址

<http://egrn.nttu.edu.tw/>(新生報到系統)或由本校首頁（<http://www.nttu.edu.tw>）點選上方分眾導覽之「新生」。

◎登錄帳號：學號 (8 碼)(請查閱新生入學通知書)

◎登錄密碼：西元出生年月日(8 碼)(例如:民國 77 年 1 月 5 日請輸入 19880105)

四、注意事項

(一) 報到系統請依相關說明進行登錄：

報到系統操作若有問題，請電(089)518148 李小姐洽詢。

其他登錄資料問題請與教務處註冊組聯絡，電話：(089)517328、517329、518270、517327。

(二) 同學所登錄資料將作為學籍及學務單位基本資料建檔，請同學務必詳實登錄。

(三) 同學上傳之相片會被製作成學生證，請務必以二吋脫帽正面半身彩色相片(檔案大小限制，請依系統提示)，**若非傳送二吋脫帽正面半身彩色相片者，學生證將於開學後另行製作。**

(四) 網路報到後，請同學於新生入學指導時繳交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資格證明(正本及影本各一份)、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二吋脫帽正面半身彩色相片三張，原住民生請將戶籍謄本正本一份送交至教務處註冊組驗證。

(五) 已完成登錄者，可至報到系統查詢。

(網址：http://egrn.nttu.edu.tw/Public_Confirmed.aspx，檢視報到登錄完成名單)
如有疑問請洽詢教務處註冊組 (089-517328, 517329, 518270)。

國立臺東大學 105 學年度新生入學須知

壹、對象：本校各研究所（博、碩士班）、大學部各學系一年級全體新生及轉學生

貳、重要日程

一、**選課：**第一階段「網路初選」(除進修學制外，日間大學部及碩、博士班同時進行)，
時間：105 年 8 月 15 日(星期一) 08:00 起至 8 月 22 日(星期一) 24:00 止，共 8 天。
請學生自行利用電腦進入本校首頁/校務系統(網址：<https://infosys.nttu.edu.tw/>)進行
選課（請務必詳讀第 32~40 頁之網路選課作業步驟）。

二、**繳費：**請於 105 年 9 月 9 日(星期五)前完成。列印繳費單請注意以下事項：

- (一)請先核對各項繳費明細，若有不符情事時，暫勿繳費，請先與本校各主辦相關業務單位聯繫辦理更正後，自行上網列印更新後的繳費單，並於繳費期限內繳納。
(二)繳費單請於 105 年 8 月 22 日(星期五)12:00 起，自行至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繳費服務專區-學費代收網列印，列印方式如下：

- 1.請參閱繳費單下載說明：請至臺東大學首頁/學生資訊系統/點選【出納組註冊繳費單列印】，網址：<http://dga.nttu.edu.tw/files/15-1028-2239,c117-1.php?Lang=zh-tw>
- 2.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繳費服務專區-學費代收網網址：
<https://ars.tcb-bank.com.tw/school/Page/Main.htm>
- 3.請點選【學生登入】。
- 4.請選取【學校分類】(01)大學→【學校】請依學制或繳費類別選取國立臺東大學日間學制學雜費/進修學制學雜費/住宿及其他費用/學生會會費→輸入學號→輸入識別碼(即身分證字號，英文字母請大寫)。

5.確認學期及金額，列印繳費單。

- 6.轉帳或跨行匯款者，繳費後請保留收據，可至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繳費服務專區-學費代收網列印收據。

三、繳費方式：

- (一)臨櫃繳款：持繳費單至合作金庫銀行各地分行臨櫃繳交現金。
(二)自動櫃員機轉帳(ATM)：銀行代號006，轉帳帳號：請參照【繳費單】之銷帳編號（註：繳費逾3萬元者，請選擇「繳費」項目）。
(三)eATM繳款：進入合庫網站<http://www.tcb-bank.com.tw>登入合庫eATM，繳款步驟：1.讀卡機插入晶片金融卡，輸入晶片卡密碼。2.選擇「繳費」從學雜費項目點選學校。3.輸入繳費單上的銷帳編號及繳費金額。4.完成繳款。
(四)信用卡繳費：學校代碼8814602125<合庫銀行代收學校專用代碼>，繳款帳號：請參照【繳費單】之銷帳編號。
1.網路繳費：請上專屬網頁www.27608818.com。
2.語音繳費：請撥語音專線(02)2760-8818。
(五)郵局及超商繳款：全省郵局、超商(7-11、全家、萊爾富、OK)皆可繳款，但需自行負擔手續費或處理費用。
(六)e-bill繳款：合庫客戶可使用智慧型手機(如iphone、Android作業平台手機)連結至e-bill全國繳費網，進行繳費。

三、**就學貸款**【請參閱手冊第 41~44 頁】、**各系(所)收退費標準**【請參閱手冊第 45~48 頁】、**學雜費減免**【請參閱手冊第 49~50 頁】。

四、**大學部新生入學服務**：105 年 9 月 3 日 08：00~17：00 本校於臺東火車站、知本火車站設有服務台及專車接送，協助新生入住宿舍

自行開車者可依地理位置圖說明前來本校【請參閱手冊第 65 頁】。

※9 月 3 日火車站接駁專車時刻表【請參閱手冊第 64 頁】，搭車前請務必詳閱。

五、**『新生家長座談會』**：105 年 9 月 3 日(六)13：30~15：00 召開，由校長親自主持，學校一級主管列席，歡迎各位新生家長踴躍參加，欲參加者請於 8 月 19 日前將調查表及發言單【請參閱手冊第 63 頁】剪下傳真至本校生活輔導組(089-517372)或 e-mail：dsa1230@nttu.edu.tw，信件標題請註記「參加新生家長座談會」。

六、**『新生入學指導』**(新生訓練)：105 年 9 月 4 日(日)~9 月 5 日(一)，所有學士班大一新生及轉學生均須參加【請參閱手冊第 60~62 頁】。

七、**開學日**：105 年 9 月 6 日(星期二)，正式上課。

參、教務處部分

依本校學則第六條規定：

凡經錄取之新生或轉學生應於規定日期內親自來校辦理入學手續，其因重病須長期治療或特殊事故不能來校辦理手續，經檢具有關證明文件，事前向生活輔導組請假核准延期辦理者，得准予補辦，但最多以一週為限；逾期不辦入學手續者，即撤銷其入學資格。疾病證明以公立醫院或教學醫院以上所出具者為限，特殊事故需附書面證明。新生因重病或特殊事故不能按時入學時，應於註冊截止日前申請保留入學資格，經核准後得展緩入學一年。但甄試生、申請入學生、保送生及轉學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註：依本校碩、博士班簡章規定：遞補生不得辦理保留入學。

一、保留入學資格(需因兵役、實習或重病等原因，期限一年)

欲保留入學資格者，請勿繳費，並於 105 年 8 月 30 日前，由本人或家長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未按時提出者不予受理。申請時應繳交錄取通知書、身分證影本以及公立醫院診斷證明書、家長同意書，並應填寫本校提供的申請表格。

二、畢業門檻規定

(一)大一新生自入學起至畢業前，必須通過本校畢業外語能力檢核門檻。檢核方式包含全民英檢、多益、每學期期末校內英語會考等，詳細資料請參閱手冊第 53 頁「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

為加強本校學生英語能力並輔導抵認畢業外語能力標準，自 101 學年度起，由語文發展中心開設每期 36 小時「英語能力增能」課程，大三、大四學生得持最近一次未達標準之語言檢定成績(含全民英檢、多益、校內英語會考等)為分班依據修讀此課程。此課程實施方式請參閱手冊第 56 頁「國立臺東大學語文發展中心英語能力增能班實施計畫」。如有疑問請洽語文發展中心，電話：089-517542、517543。

(二)本校學士班學生，應取得服務學習活動 18 小時及通識教育課程【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請參閱手冊第 19 頁】。

必修：(1)校內外藝文或學術活動 6 次；(2)生活知能講座 4 場；(3)服務學習活動 18 小時。

選修(三選二)：(1)初級急救訓練 12 小時；(2)一項校內社團；(3)校內外競賽活動或生涯輔導講座共 6 次。

(三)本校碩、博士班學生，於畢業前應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該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學生須於臺灣學術倫理教育推廣資源中心之網路教學平台自行觀看 (<http://ethics.nctu.edu.tw>)，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合格；未通過者，須於辦理離校手續前補修完成。

三、繳費：除符合減免學雜費規定之新生外，各生應於 105 年 9 月 9 日前自行至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繳費服務專區-學費代收網下載繳費單完成繳費，逾期未繳，視同未完成註冊手續。

四、繳費證明：本校不收取繳費收據，收據請自行妥善保管，轉帳者需繳費收據，可自行上網至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繳費服務專區-學費代收網列印(網址：<https://ars.tcb-bank.com.tw/school/Page/Main.htm>)，收據遺失者亦同。

五、選課：請參閱手冊第 14~31 頁「新生選課作業說明」。

六、申請學分抵免

(一)申請對象：轉系生、轉學生、重考或重新申請入學之新生等。

(二)依據：國立臺東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要點(請參閱教務處首頁/相關法規/成績相關法規)。

(三)申請期限：於 105 年 9 月 3 日~9 月 9 日止申請完畢。

(四)申請流程：

1.申請：至本校首頁校務系統(<https://infosys.nttu.edu.tw/>)→登錄帳號(學號)、密碼(西元出生 8 碼)→在左方樹狀結構選擇教務系統→各項申請→課程抵免申請→填寫原就讀學校已修科目(學分/時數)及本校申請抵免科目的科目代碼(科目代碼請查詢教務處網頁之「課程綱要」)→送出。

2.列印：教務系統→各項申請→課程抵免申請清單→列印出申請單。

3.申請單送件流程：至開課單位核章→系所核章→師培中心核章(抵免教育專業課程者才需核章)→教務處註冊組。(教務處會將所有抵免結果公告並送系所存查)

4.需繳交文件：請將下列文件送至系辦

(1)填妥的申請表單(送出前請檢查是否有開課單位及學系核章)。

(2)原就讀學校歷年成績單正本(影本及單學期成績單皆無效)。

(五)申請抵免應就本身在他校所修所有課程，參照本系課程大綱，可抵者應一次全部辦理完畢，日後除抵免辦法規定原因外，一律不予補辦。請同學審慎辦理，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七、出納組建議事項

本校校務基金往來銀行目前委託金融機構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東台東分行，為利於日後學生工讀或退費存匯款方便並減輕轉匯手續費負擔(扣手續費 30 元)，建議學生攜帶雙證件(身分證、健保卡或機車駕照等)，未滿 20 歲者需由父母陪同向全國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或郵局開立帳戶。如有疑問請洽本校總務處出納組(089)517390~517393。

肆、學生事務處部分

一、學雜費減免：

- (一)凡符合學雜費減免之新生，請於 105 年 8 月 12 日～105 年 9 月 6 日完成學雜費減免之申請【各類學雜費減免說明請參閱手冊第 49~50 頁】。
- (二)申辦方式：上網下載本校「學務行政管理系統」(<http://210.240.172.58>)，安裝完成後，輸入帳號密碼登入進行申請(帳號密碼與校務系統相同)，填寫申請資料送件後列印出「減免學雜費申請單」，於立切結書人處簽名，連同各項證明文件，郵寄或親送至學務處課外組，俟課外組審核通過後再持減免後之繳費單至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各分行繳費。
- (三)學雜費減免申請詳細說明請上網自行瀏覽(國立臺東大學→學務處→課外活動組→學雜費減免→減免類別及說明)。

二、就學貸款：辦理就學貸款者，請務必先詳閱「國立臺東大學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就學貸款公告」【請參閱手冊第 41~42 頁】，或上本校學務處網頁/課外活動組/就學貸款/。此外，同時辦理學雜費減免及就學貸款同學，請務必先完成學雜費減免程序，再進行就學貸款申辦，若有任何疑問請再洽學務處課外活動組，聯絡電話：(089)517355。

三、學生兵役：

大學部一年級、轉學生及研究所新生，符合服役體位(含替代役)者，由軍訓暨校園安全中心統一辦理緩徵作業。惟下述兩種情況，請於新生始業式當日繳交相關證明文件影本至軍訓暨校園安全中心以利憑辦：

- (一)免役體位者(含身心障礙)，請繳交兵役單位免役證明文件影本(證件影本左上角註明系所、班級、姓名)。
- (二)已服完兵役須辦理儘後召集者，請繳交退伍令影本(證件影本左上角註明系所、班級、姓名)，並於退伍令影本空白處註明原就讀最高學歷學校、系所、入學與畢業時間。
- (三)民國 83 年次以後出生之大專院校在學役男得依其志願，申請二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於大學第一學年、第二學年暑假接受二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提早完成兵役義務，以利畢業後生涯規劃。欲接受暑期二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者須於就讀大學第一學年當年 11 月 15 日前向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兵役單位提出申請。

四、新生入學指導服裝規定：穿著季節服裝(便服)、整齊雅觀、不得穿拖鞋。

五、機車停車證申請：本校規定新生須於開學後完成交通安全講習，方可申請正式機車停車證，否則先以臨時停車證暫代。105 學年度機車停車收費新臺幣 100 元整，欲申請機車停車證的學生，請備妥行照、駕照、安全帽，於開學後請班代統一至軍訓暨校園安全中心辦理(※未申請停車證者不得將機車停放學校停車場)。

六、宿舍申請：本校知本學苑學生宿舍分別有第一學生宿舍(1,222 床)及第二學生宿舍(1,044 床)提供學生申請住宿。為建立大一新生健康作息、儘快融入團體生活並培養合作精神，除具有身心障礙身份(肢體障礙類別)或具醫療證明不宜住宿上鋪外，一律申請住宿 4 人房，大一新生優先入住第二學生宿舍。

(一)學期住宿費用：

- 1.四人房：10,125 元，不含電費。
- 2.二人房：15,750 元，不含電費。

(二)宿舍介紹：

- 1.「第一學生宿舍」為一般宿舍，門禁時間為凌晨 1 時至 5 時。「第二學生宿舍」為健康宿舍，門禁時間為晚上 12 時至凌晨 6 時，另夜間將斷網（01:00 時至 06:00 時）及熄大燈（00:00 時至 06:00 時）。門禁期間住宿生如有晚歸或早出需求，須向宿舍管理幹部或輔導人員請假。
- 2.請新生於 105 年 8 月 11 日(四)~8 月 18 日(四)利用本校新生報到系統申請住宿，逾期未申請者視同放棄住宿。如有其他需求，可在申請時於備註欄上註明以供參考。如有疑問請洽生活輔導組宿舍輔導人員，聯絡電話：(089)518260~5。

(三)低收入戶申請免住宿費：請於備註欄中註明，並於開學二週內繳交「免繳住宿費申請表」、「鄉鎮市公所級以上低收入戶證明」及「最近三個月內有效之全戶戶籍謄本正本」，並於開學後實施生活服務學習，詳情請參考本校生活輔導組網頁法規專區《國立臺東大學免繳學生宿舍住宿費申請要點》。

※申請住宿同學，請於 8 月 22 日 12:00 時後再列印繳費單。

七、住宿保證金：住宿者須另外繳交住宿保證金 1000 元整，於離宿後驗明無賠償事項後退還，退還保證金一律採用帳戶匯款方式(退款帳戶限學生本人，請勿使用家長或親友之存款帳戶，另合作金庫銀行、土地銀行或郵局匯款可免手續費，其他銀行須另支付手續費 30 元)。辦理退宿退保證金作業一律須繳交存摺影本，以供查核。

八、宿舍包裹（郵件）寄送：學生宿舍自 105 年 8 月 29 日(一)起開始接受學生郵件、包裹，住宿生欲寄送郵件、包裹及行李者，地址：95092 臺東市大學路二段 369 號，並註明：臺東大學知本學苑第二學生宿舍、房號、收件人姓名及手機號碼。

伍、健康事務組部分

❖新生健康檢查

一、新生健康檢查說明

為了預防校園傳染疾病及全體師生健康，同時瞭解您的身體健康狀況，俾便建立健康管理制，本校依據教育部頒訂「學校衛生法」及「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執行健康檢查，懇請配合。

二、體檢對象及體檢項目：

- (一)學士班（含轉學生）、碩、博班學生及碩專班（在職專班）學生：依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內項目完成體檢。
- (二)外國學生與僑生：需要繳交外籍人士居留健康檢查表(乙表)或參加校內體檢。
- (三)來臺停留 3 個月以上之大陸港澳地區研修生、外籍交換生：需要繳交「短期研修健康檢查表（丙表）」或外籍人士居留健康檢查表(乙表)或參加校內體檢。

三、體檢注意事項：

(一)校內體檢者：

- 1.體檢日期：105 年 9 月 24~25 日(各班級檢查時間請參閱下表)。
- 2.體檢地點：綜合體育館 1 樓。

3.體檢費用及繳交方式：

- (1)體檢金額：550 元/1 人。
- (2)體檢費用，請當天受檢同學現場繳交給承辦醫院。

4.體檢程序：

- (1)健檢前一日，各班輔導幹部會指導新生填妥健康資料卡並請新生繳交 1 吋照片 1 張。
- (2)健檢當日，各班輔導幹部會依各班排定時間帶領新生至健康檢查處報到，並按照學號排隊開始做檢查。

5.注意事項：

- (1)檢查前請至少空腹 5-6 小時(若口渴可喝少許白開水)，檢查前一天，請勿劇烈運動，以免影響檢驗結果；另請自備飲食於抽血完後補充，避免導致低血糖。
- (2)X 光檢查：請穿著無鈕扣、無金屬亮片配件之上衣，勿攜帶金屬飾品。已懷孕或疑似懷孕之女性同學，請於報到時告知工作人員，不可做 X 光檢查。
- (3)尿液檢查：尿液檢體請取中段尿液，女性同學若正值生理期，請主動告知醫護人員。
- (4)血液檢查：檢查前二天避免熬夜及喝酒，並儘量飲食清淡，以免影響檢驗指數。
- (5)配戴隱形眼鏡者，請告知視力檢測人員，以便測量視力。
- (6)有慢性疾病者仍請繼續服藥，唯服用降血糖藥物病患，未進食前，請勿服用降血糖藥。
- (7)在體檢過程中若感身體不適，請立即告知現場醫護人員作最適當的處理。
- (8)檢查當日各系均有派員協助輔導。轉學生請配合各系所安排流程進行檢查。**碩博班、碩專班（在職專班）檢查時間為 9/24 下午 13：30~14：30 及 9/25 下午 14：00~15：00，隨到隨作，並請配合現場工作人員引導。**
- (9)外籍學生、僑生及大陸港澳地區學生可選擇本校各系所安排流程進行檢查，或依說明二規定，繳交外籍人士居留之健康檢查證明乙表或丙表至健康事務組。
- (10)未能依時間前來體檢者，請至自行至合約醫院完成體檢，於 9/26-10/07 期間內之星期一、四、五(上午 8:00~16:00)至衛生福利部臺東醫院 2 樓健檢中心完成體檢，費用同校內體檢收費(550 元)。
- (11)體檢報告寄發：於校內體檢結束後一個月內交付學生本人一份(請大學部同學務必將體檢報告轉知家長)。
- (12)未滿 20 歲受檢者，若不願接受健檢項目中胸腹部醫師理學檢查，請於體檢當日繳交「醫師理學檢查拒絕受檢切結書」(請自行至運動與健康中心健康事務組網頁【健康檢查】項下載列印並請家長簽名)，未繳交者，一律視為同意受檢。

(二)校外體檢者：

- 1.請至本校運動與健康中心健康事務組網頁下載：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至公(市)立醫院或評鑑合格醫院檢查。
- 2.本校接受學生持 105 年 6 月 1 日之後的公務人員體檢、勞工健檢、兵役體檢，唯檢查項目需符合本校體檢項目(胸部 X 光檢查為必要項目)，學生可提供副(影)本之體檢報告，並請填妥本校「學生健康資料卡」，一併繳交至行政大樓 1 樓健康事務組。
- 3.體檢表繳交期限：9 月 30 日前。
- 4.體檢表繳交方式：
 - (1)請親自交付至行政大樓 1F 健康事務組。
 - (2)以掛號方式郵寄至 95092 臺東市大學路二段 369 號 國立臺東大學運動與健康中

心健康事務組黃護理師。

四、各類體檢表單：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外籍人士居留健康檢查表(乙表)、「短期研修健康檢查表(丙表)」，請參閱運動與健康中心下網頁（健康事務組網頁／健康檢查／新生健康檢查）。

五、關於體檢若有任何疑問，請洽詢健康事務組黃護理師，聯絡電話：089-517358。

9月24日(星期六)校內新生健檢時間表

知本校區	檢查時間	系 所
人 文 學 院	08：00	音樂學系
	08：30	美術產業學系
	09：00	華語文學系
	09：30	英美語文學系
	10：00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
	10：30	身心整合與運動休閒產業學系
師 範 學 院	11：00	教育學系
	11：30	幼兒教育學系
	12：30	特殊教育學系
	13：00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
碩博班、碩專班 (在職專班)、其他	13：30~14：30	

*因關係到檢驗數據之準確性，受檢者需禁食 5-6 小時，12：30 及 13：00 健康檢查班級，請於早上 7 點前進食早餐，謝謝合作！

9月25日(星期日)校內新生健檢時間表

知本校區	檢查時間	系 所
理 工 學 院	08：00	資訊管理學系
	08：30	資訊工程學系(甲)
	09：00	資訊工程學系(乙)
	09：30	應用科學系(應用物理組)
	10：00	應用科學系(化學及奈米科學組)
	10：30	應用數學系
	11：00	生命科學系
師 範 學 院	11：30	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
	12：30	體育學系
	13：00	運動競技學士學位學程
	13：30	綠色與資訊科技 學士學位學程
碩博班、碩專班 (在職專班)、其他	14：00~15：00	

*因關係到檢驗數據之準確性，受檢者需禁食 5-6 小時，12：30 及 13：00 健康檢查班級，請於早上 7 點前進食早餐，謝謝合作！

陸、運動事務組部分

新生體適能檢測

- 一、施測對象：105 學年度大學部新生（碩、博班及進修學制新生不須檢測）。
- 二、請務必穿著運動服、運動鞋以利檢測。
- 三、檢測項地點：綜合體育館 1 樓室內球場。
- 四、新生體適能檢測時間請見下表。
- 五、相關事項諮詢，請洽運動與健康中心 詹仲凡運動防護員，電話(089)318855 轉 1906。

9 月 24 日(星期六)新生體適能檢測時間表

知本校區	檢查時間	系 所
理 工 學 院	08：00	資訊管理學系
	09：00	資訊工程學系(甲)
	10：00	資訊工程學系(乙)
	11：00	應用科學系(應用物理組)
	12：00	應用科學系(化學及奈米科學組)
	13：00	應用數學系
	14：00	生命科學系
師 範 學 院	15：00	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
	16：00	體育學系
	17：00	運動競技學士學位學程
	18：00	綠色與資訊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9 月 25 日(星期日)新生體適能檢測時間表

知本校區	檢查時間	系 所
人 文 學 院	08：00	音樂學系
	09：00	美術產業學系
	10：00	華語文學系
	11：00	英美語文學系
	12：20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
	13：00	身心整合與運動休閒產業學系
師 範 學 院	14：00	教育學系
	15：00	幼兒教育學系
	16：00	特殊教育學系
	17：00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

柒、本校獎勵及助學措施

(一)學士班優秀新生、轉學生獎勵措施

※以甄選入學（繁星推薦、個人申請）錄取本校者：

- 1.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達 65 級分(含)以上者，入學後發給獎學金 40 萬元。該獎學金於入學二年內分四次給付，每學期發給 10 萬元。二年內若前一學期學業成績未達該班前三名者，取消當學期得獎資格。
- 2.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達 60~64 級分者，入學後發給獎學金 25 萬元。該獎學金於入學二年內分四次給付，每學期發給 6 萬 2 千 5 百元。二年內若前一學期學業成績未達該班前五名者，取消當學期得獎資格。
- 3.凡入學時設籍花東地區一年以上者，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達 55~59 級分者，符合資格者，入學後於第一學期一次發給獎學金 5 萬元。就讀花蓮、臺東縣境內高中職畢(結)業者，另再發給獎學金 2 萬元。

※以考試分發錄取本校者：

- 1.凡以前三志願錄取本校且其錄取學系指定科目考試學科其中兩科(含術科)成績均達該科全國前 3%者，入學後發給獎學金 40 萬元：該獎學金於入學二年內分四次給付，每學期發給 10 萬元。二年內若前一學期學業成績未達該班前三名者，取消當學期得獎資格。
- 2.凡以第一志願錄取本校且其指定科目考試實得成績依學系(組)所訂加重計分科目及百分比計算(藝能學科以錄取總分)列該學系錄取名額前 10%(四捨五入)，入學後於第一學期一次發給獎學金 5 萬元。
- 3.凡入學時設籍花東地區一年以上者並以第一志願錄取本校且其指定科目考試錄取成績總分列該學系錄取名額前 20%(四捨五入)，入學後於第一學期一次發給獎學金 5 萬元。就讀花蓮、臺東縣境內高中職畢(結)業者，另再發給獎學金 2 萬元。

※以新生、轉學方式錄取就讀本校者：

凡設籍臺東縣一年以上，就讀本校任何學系，補助每學年(不含延畢期間)獎助學金 1 萬元，分上下學期各 5 千元發給。惟每學期成績須繼續維持在該系前 50%，若有一學期成績未達在該系前 50%內者，取消當學期得獎資格。

※高中時期曾獲運動、美術及音樂績優獎入學本校者，發給獎學金 1 至 10 萬元。

※參加高中國際奧林匹亞競賽獲獎者：

曾參加高中國際奧林匹亞競賽獲銅牌獎以上者，大學入學後於第一學期一次發給獎學金 30 萬元。

(二)校內學士班學業成績優良獎學金

各班每學期學業成績前三名各發給獎學金及獎狀如下：

各班學期學業成績第一名者，發給獎學金 6 千元及獎狀。

各班學期學業成績第二名者，發給獎學金 3 千元及獎狀。

各班學期學業成績第三名者，發給獎學金 1 千元及獎狀。

(三)獎助學金

- 1.工讀助學金：大學部每小時 120 元，每月每人最高 30 小時（工作性質特殊者工讀金另計）。
- 2.弱勢學生助學金：依本校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請參閱手冊第 51~52 頁】。
- 3.特殊學生獎助學金：獎助學金之類別及金額依障礙類別及等級而定。
- 4.申請各項獎學金請至學校首頁獎學金公告查閱→將相關資料送至學務處課外組辦理，申請結果請參閱本校獎學金專區網址(<https://ap.nttu.edu.tw/>)→學生(日間部)及填入帳號、密碼登入後，點選「獎助學金公告」。

(四)研究生獎學金

- 1.頒發對象為本校各系所一般學制碩士班及博士班一、二年級在學學生(不含進修學制學生)，經系所研究生獎學金審核委員會審定者。
- 2.本獎學金每年總額不定，由學校編列預算支應，分上、下學期頒發。
- 3.本獎學金為非齊頭式分配，名額以不超過該系所研究生總人數二分之一為原則。

(五)外國學生獎助學金

- 1.新生獎助學金：每月 8,000 元。
- 2.在校生獎助學金：
 - (1)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列班上前 10%者，每月 12,000 元。
 - (2)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列班上前 25%者，每月 10,000 元。
 - (3)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列班上前 50%者，每月 8,000 元。
- 3.免全額學雜費。
- 4.免二分之一學雜費。

前項獎助學金種類，可視審核結果搭配組合之。獎助學金每年以發給 10 個月為原則，但以學生實際在境內學習之月數為上限。

(六)優秀陸生獎學金

- 1.申請資格：凡經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至本校之學士班、碩士及博士班入學正式錄取之陸生。
- 2.獎學金額度：第一學年申請入學之學士班者，以當年度參加大陸地區普通高等學校招生統一考試(高考)成績為審核標準，獎勵學士班五名，每名每學期新臺幣二萬元。第一學年申請入學之碩士及博士班者，以當年度申請人之歷年學業成績及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為審核標準，獎勵碩士班及博士班各一名，每名每學期新臺幣二萬元。

國立臺東大學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一年級新生選課作業說明

(教務處課務組專線：517324~6)

壹、進修學制的學生不必選課，學生所屬班別所開課程一律由課務組將學生名單整班匯入選課系統。若有抵免或重修須辦理加退選，請於「開學一週內」至課務組辦理。

貳、選課作業說明

一、第一階段：網路初選 (日間大學部及碩博士班學生同時進行)

(一)時間：105 年 8 月 15 日(一)08:00 起至 8 月 22 日(一)24:00 止，共 8 天。

(二)作業程序：學生自行利用電腦進入本校首頁/新校務系統 (網址：<https://infosys.nttu.edu.tw/>) 進行選課【請務必詳讀手冊第 32~40 頁之網路選課作業步驟】。

(三)選課結果：

- 1.大一上學期應修學分數不得低於 14 學分，最多不能超過 28 學分。碩(博)一應修學分數請參閱手冊第 30~31 頁。
- 2.8 月 26 日(五)公布初選選課結果。請學生自行上網查詢及列印初選結果明細表留存，開學後先依初選結果選上的課程上課。
- 3.如選修學分數不足或仍須加退選其他課程，可於下一階段網路加退選期間 9 月 6 日(二)至 9 月 12 日(一)繼續進行選課。

(四)選課注意事項：

- 1.班級選修課程、通識、共選課程(含教育課程、各院共同課程)：均採取填寫「志願」方式選課。(志願序號數愈低，代表想選取意願愈高，1 代表第一志願，2 代表第二志願，以此類推)。
- 2.「大一英文(一)」係依學生學測或指考之英文成績分級編班，學生不須加選該課，由通識教育中心直接幫同學加選。如符合「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第七條規定可免修大一英文者，請洽通識教育中心辦理。
- 3.班級課程：必修課、選修課必須由學生自行採取點選方式選課(系統不自動加選)。班級必修課程不須排志願序，加選即可。選修課程則需要排志願序。
- 4.網路初選期間學生可以超選學分數或衝堂選課，並填入志願序。待初選結束後，系統進行配課時，將依應修學分數之上下限範圍、衝堂時段及志願序等條件進行篩選。
- 5.加選課程是否能選上，請確實注意該課程之「選課限制」、「初選階段保留名額額度」，配合自己對該課程所給的志願序，志願序數字愈小的愈有可能選上。

二、第二階段：網路加退選 (日間大學部及碩、博士班學生同時進行)

◆網路加退選

(一)時間：自 105 年 9 月 6 日(二)08:00 起至 9 月 12 日(一)24:00 止，共 7 天。

(二)作業程序：學生自行進入「校務系統網址：<https://infosys.nttu.edu.tw/>」進行網路加退選。

(三)選課結果：選課結果每日公告一次。每日網路加退選於 08:00 至隔日 06:00 進行，之後於 06:00 至 08:00 暫停加退選，並於下一階段選課開始後公布前一階段選課結果，最後一階段加退選時間為 9 月 12 日（週一）08:00~24:00，選課結果於 9 月 13 日(週二)08:00 公布。

(四)注意事項：

- 1.加退選期間，各階段統計作業之學分數上下限，依本校選課要點之各年級學生應修學分上下限規範【請參閱手冊第 30~31 頁】。
- 2.加退選期間每階段皆可加選與退選。
- 3.如遇課程更動或相關最新訊息，課務組隨時同步公布於學校首頁「行政公告」及教務處網頁「最新消息」，請務必詳細閱讀公告內容。
- 4.加退選小撇步：
9 月 6 日第一天第一階段缺額人數最多，請上網查看想選課程之選課人數，如果該門課程人數過多，代表同學修課意願強，建議選擇下列方式因應：
(1) 先判斷課程之限制條件自己是否符合資格，可以用較高的志願（志願序數字較小者，例如第 1 志願）去爭取，否則會浪費志願序。
(2) 加選同領域其他人數較少的課程。

三、第三階段：線上餘額加選、上修人工加選及特殊個案人工加退選

❖線上餘額加選

- (一)時 間：105 年 9 月 19(一) 08:00 至 9 月 23(五)24:00 截止，共計 5 天。
- (二)作業程序：加退選結束後一週內上網辦理，課程尚有餘額，學生可自行再次上網加選。第二天起每天公告前一天的加選結果。
- (三)選課結果：選課結果每日公告一次。網路加退選於每日 08:00 至隔日 06:00 進行，06:00 至 08:00 暫停加退選，並於下一階段選課開始後公布前一階段選課結果，最後一階段加選時間為 9 月 23 日(五)08:00~24:00，選課結果於 9 月 24 日(六)早上 08:00 公布。

(四)注意事項：

- 1.9/19(一)~9/23(五)一週為選課作業最後階段，此階段尚有餘額之課程學生才可以進行網路加選，已額滿之課程將無法再作加選。
- 2.加選小撇步：
第一天(9/19 日)部分課程餘額人數最多，請上網查看想選課程之選課人數，如果該門課程人數過多，代表同學修課意願強，建議選擇下列方式因應：
(1) 先判斷課程之限制條件自己是否符合資格，可以用較高的志願（志願序數字較小者）去爭取，否則會浪費志願序。
(2) 加選同領域其他人數較少的課程。
- 3.線上餘額加選不必經授課教師同意，本階段只能加選不能退選。

❖上修人工加選

- (一)時 間：105 年 9 月 19(一) 08:00 至 9 月 23(五)17:00 截止，共計 5 天。
- (二)作業程序：在場地容納量內，轉學生、休復學學生、成績優異者（指前一學期

學業及操性成績平均皆八十分以上，且學業成績名次在所屬學系該年級前 10%者）可加選原系所較高年級課程申請上修。

(三)注意事項：大一新生第一學期不能用上修人工加選，第 2 學期起若符合資格就可以提出申請。

(四)可以申請上修人工加選之事由：

1.下列特殊狀況學生可上修：

(1)轉學生（因抵免後，未達每學期應修學分下限）

(2)休復學生（因復學後，因系上轉型或新舊課程差異過大無法銜接）

(3)成績優異者（指前一學期成績平均八十分以上，操行成績八十分以上，學業成績名次在該系該年級學生數前 10%以內者）。

◎成績優異者申請時，需檢附以下資料供查核：

①學生前一學期成績單。

②學生前一學期名次證明。

❖特殊個案人工加退選

(一)時間：105 年 9 月 19(一) 08：00 至 9 月 23(五)17：00 截止，共計 5 天。

(二)作業程序：有特殊事由（應屆畢業生、學分數少於應修最低學分數需加修學分數者等），經授課教師及開課單位主管同意，由開課單位辦理「特殊個案人工書面加退選」。

(三)特殊個案加選事由：

(1)學分數少於應修最低學分數需加修學分數者。

(2)應屆畢業生。

(3)因加退選期間停開課程，得加選同學分數課程。

(4)因加退選期間班級成績名次更動進入前 1/4 名次內，須超修學分者。

(5)因重大事故因素（應檢附相關證明）無法選課者。

(6)延畢生。

(7)開課單位認為有必要者。

(四)特殊個案退選事由：

(1)學生已修習及格之課程因重複修習須退選者。

(2)因重大事故因素（應檢附相關證明）無法退選者。

(3)開課單位認為有必要者。

參、選課注意事項：

一、**勞動教育**：為校共同課程且為畢業門檻，在一年級上、下學期開課，務必選修。

二、**院共同課程**：本校各學院院共同課程科目皆不相同，選課規定說明如下表：

學院	應修學分數	科 目	備 註
師範學院	6 學分	「管理學」3 學分	此二門課程為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運動競技學士學位班必修課
		「行銷學」3 學分	
		「教育心理學」2 學分	此三門課程為教育學系、特殊教育學系、體育學系、幼兒教育學系必修課
		「教育概論」2 學分	
		「教學原理」2 學分	
人文學院	6 學分	「人文與藝術概論(一)」3 學分	人文學院各系必修
		「人文與藝術概論(二)」3 學分	
理工學院	6-11 學分 (依各系規定)	「計算機概論」3 學分	理工學院各系必修
		「微積分」3 學分	資訊管理學系、生命科學系必修
		「微積分(上)」4 學分	應用數學系必修
		「微積分(下)」4 學分	
		「微積分(一)」3 學分	資訊工程學系、應用科學系必修
		「微積分(二)」3 學分	
		「微積分(一)」3 學分	綠色與資訊科技學士學位學程必修

三、**系上模組課程**：選課前請先參考各系課程綱要規定，必修課程請先加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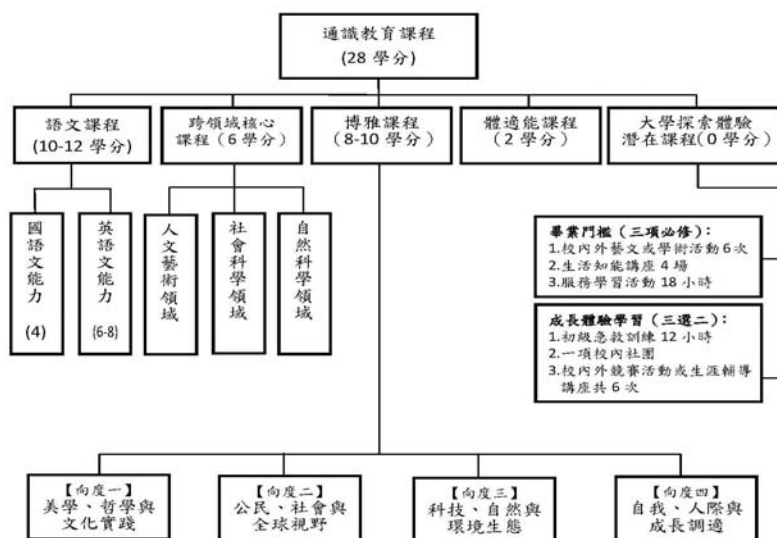
查詢步驟如下：本校中文首頁→學生資訊系統→各年級課程綱要→105 學年度課程綱要→點選所屬系所。

四、**通識教育課程**：

(一)修課規定：

本校大學部學生修習通識課程，悉依本校通識教育課程架構、相關學則及本課程綱要（以下簡稱本課程綱要）之規定辦理。

(二)課程結構：



通識教育 課程領域別	學分數	修課規定
語文課程	10-12 學分	一、國語文能力：必修 4 學分。 二、英語文能力：必修 6 學分，選修 2 學分。 三、英語文能力認證：本校學生於入學前已達到本校標準任一項以上者，可免修大一英文（一）、（二），其通識學分仍為 28 學分。詳細規則請參照「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 四、華語文學系學生僅修語文課程項下「國語文能力」中「中文閱讀與寫作（一）」2 學分，其餘改修通識教育課程 2 學分。
跨領域核心 課程	6 學分	一、跨領域核心課程，分三個領域（至少選修 2 個領域，共 6 學分），原則上應於大一修畢。 （一）「人文藝術領域」。 （二）「社會科學領域」。 （三）「自然科學領域」。 二、各學系學生不得選修之跨領域核心課程列於備註欄。
博雅課程	8-10 學分	一、博雅課程須修 8-10 學分，每一向度至少選修 2 學分，建議大二（含）選修。 二、博雅課程分成四向度，包括： （一）向度一：美學、哲學與文化實踐。 （二）向度二：公民、社會與全球視野。「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第一門選修 2 學分／2 小時，可併計「向度二：公民、社會與全球視野」應修學分數內，其餘選修課程不得再折算畢業最低學分數。 （三）向度三：科技、自然與環境生態。 （四）向度四：自我、人際與成長調適。 三、通識教育講座課程類，至多選修 2 門。
體適能課程	2 學分	必修。上、下學期各選修一門。
大學探索體驗 潛在課程	0 學分	一、畢業門檻（三項必修）： （一）校內外藝文或學術活動 6 次。 （二）生活知能講座 4 場。 （三）服務學習活動 18 小時。 二、「成長體驗學習」活動（三項選兩項）： （一）初級急救訓練 12 小時。 （二）校內社團一項。 （三）校內外競賽活動或生涯輔導講座共 6 次。
合 計	28	

(三)「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實施說明

1.103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大學日間部學生自入學起即可進行活動之參與，所有活動皆需通過認證，並於大三下學期結束前修畢。

2.各項活動辦理及認證單位：

(1)校內外藝文或教育活動 6 次：

a.校外活動：由通識教育中心認證。

b.校內活動：由各舉辦單位認證。

(2)生活知能講座 4 場：由軍訓暨校園安全中心辦理及認證。

(3)服務學習活動 18 小時：由學務處或各系認證（各系最多可認證 9 小時）。

(4)初級急救訓練 12 小時：由運動與健康中心辦理及認證。

(5)社團參與：由學務處認證。

(6)「校內外競賽活動」或「職涯及生涯輔導講座」6 次：

a.校外活動：由通識教育中心認證。

b.校內活動：由各舉辦單位認證。

3.檢核及認證方式：請參酌「國立臺東大學通識教育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驗證系統 SOP 作業流程」。

註 1：「通過」者，成績單上該欄成績註記為「P」

註 2：「尚未完成」者，成績單上該欄成績註記為「F」

(四)必選修科目中英文對照表

類別	學分數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代碼	必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期	科目英文名稱	備註 (不得選修學系)
語文課程	10-12 學分	大一英文(一):基礎級	UGE11B1AA004	必	2	2	一上	Freshman English (I) : Elementary	依能力分級選課
		大一英文(一):中級	UGE11B1AA005	必	2	2	一上	Freshman English (I) : Intermediate	
		大一英文(一):進階級	UGE11B1AA006	必	2	2	一上	Freshman English (I) : Advanced	
		大一英文(二):基礎級	UGE11B1AA007	必	2	2	一下	Freshman English (II) : Elementary	依能力分級選課
		大一英文(二):中級	UGE11B1AA008	必	2	2	一下	Freshman English (II) : Intermediate	
		大一英文(二):進階級	UGE11B1AA009	必	2	2	一下	Freshman English (II) : Advanced	
		大二英文:基礎級	UGE11B1AA010	必	2	2	二上 二下	Sophomore English : Elementary	依能力分級選課
		大二英文:中級	UGE11B1AA011	必	2	2	二上 二下	Sophomore English : Intermediate	
		大二英文:進階級	UGE11B1AA012	必	2	2	二上 二下	Sophomore English : Advanced	
		英語能力檢測	UGE12B1AA001	選	2	2	三上 三下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中文閱讀與寫作(一)	UGE11B1BA001	必	2	2	一上	Mandarin Reading & Writing (I)	
		中文閱讀與寫作(二)	UGE11B1BA002	必	2	2	一下	Mandarin Reading & Writing (II)	
跨領域核心課程	6 學分	人文藝術領域	文學概論	選	3	3	一上 一下	Introduction to Literature	人文學院學生
			哲學概論	選	3	3	一上 一下	Introduction to Philosophy	
			人類學導論	選	3	3	一上 一下	Introduction to Anthropology	
			藝術概論	選	3	3	一上 一下	Introduction to Art	人文學院學生
			史學導論	選	3	3	一上 一下	Introduction to Historiography	
		社會科學領域	心理學	選	3	3	一上 一下	Psychology	教育系、體育系、幼教系、特教系學生不得選修
			社會學	選	3	3	一上 一下	Sociology	公事系
			管理學	選	3	3	一上 一下	Management Science	文休系、數媒系、資管系、心動系、運競學程
			經濟學	選	3	3	一上 一下	Economics	文休系、數學系、資管系
			政治學	選	3	3	一上 一下	Political Science	公事系
		自然科學領域	微積分	選	3	3	一上 一下	Calculus	理工學院學生
			統計學	選	3	3	一上 一下	Statistics	數學系、資工系、資管系、生科系、綠資學程
			環境科學	選	3	3	一上 一下	Environmental Science	
			資訊科學	選	3	3	一上 一下	Information Science	理工學院學生
			觀念物理學	選	3	3	一上 一下	Conceptual Physics	應科系、綠資學程
			觀念生物學	選	3	3	一上 一下	Conceptual Biology	應科系、生科系、綠資學程
			觀念化學	選	3	3	一上 一下	Conceptual Chemistry	應科系、生科系、綠資學程

類別	學分數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代碼	必修 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科目英文名稱	備註 (不得選修 學系)
體適能課程	2 學分	運動與健康（一）	UGE11B40A001	必	1	2	一上	Exercise and Health (I)	
		運動與健康（二）	UGE11B40A002	必	1	2	一下	Exercise and Health (II)	

※跨領域核心課程：各學系學生不得選修之課程列於備註。

類別	學分數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代碼	必修 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科目英文名稱	備註 (不得選修 學系)
博雅課程	8-10 學分	向度一： 美學、哲學與文化實踐	通識教育講座課程：美學、哲學與文化實踐	選	2	2	一上 一下	Lectures in General Education : Aesthetics, Philosophy and Cultural Practices	
			西洋文學欣賞	選	2	2	二上 二下	Appreciation of Western Literature	
			臺灣文化及原住民文學	選	2	2	二上 二下	Taiwan Culture and Indigenous Literature	
			兒童文學與文化	選	2	2	二上 二下	Children's Literature and Culture	
			當代多元文化	選	2	2	二上 二下	Contemporary Multiculturalism	
			音樂欣賞	選	2	2	二上 二下	Music Appreciation	
			當代戲劇	選	2	2	二上 二下	Modern Drama	
			影像閱讀與反思	選	2	2	二上 二下	Visual Studies and Critiques	
			東台灣文化影像	選	2	2	二上 二下	Cultural Images of Eastern Taiwan	
			倫理與道德推理	選	2	2	二上 二下	Ethics and Moral Reasoning	
			西方小說與電影	選	2	2	二上 二下	Western Novels and Films	
			多元圖像敘事	選	2	2	二上 二下	Pictorial Narratives	
			表演藝術	選	2	2	二上 二下	Performance Art	
			文學與電影	選	2	2	二上 二下	Literature and Movies	
			文學與愛情	選	2	2	二上 二下	Literature and Love	
			創意思考與文化創意	選	2	2	二上 二下	Creative Thinking and Cultural Creativity	
			圖畫書	選	2	2	二上 二下	Picture Books	
			景觀美學	選	2	2	二上 二下	The Aesthetics of Landscape	
			幻想文學	選	2	2	二上 二下	Fantasy Literature	
			英美語文與文化	選	2	2	二上 二下	Anglo-American Language and Culture	
			成長小說與生命探索	選	2	2	二上 二下	Coming-of-age Novel and Life Exploration	
		向度二：	通識教育講座課程：公民、社會與全球視野	選	2	2	一上 一下	Lectures in General Education : Citizens, Society and Global Perspectives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防科技	選	2	2	一上 一下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Defense Technology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第一門選修 2

類別	學分數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代碼	必修 選修	學分	時數	開學期	科目英文名稱	備註 (不得選修學系)
博雅課程	8-10學分	公民、社會與全球視野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防政策	UGE12B3BA003	選	2	2	一上 一下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National Defense Policies	學分／2小時，可併計「向度二：公民、社會與全球視野」應修學分數內，其餘選修課程不得再折算畢業最低學分數。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際情勢	UGE12B3BA004	選	2	2	一上 一下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International Situations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全民國防	UGE12B3BA005	選	2	2	一上 一下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Civil Defense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防衛動員	UGE12B3BA006	選	2	2	一上 一下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Defense Mobilization	
			全球化與在地化	UGE12B3BA007	選	2	2	二上 二下	Globalization and Localization	
			臺灣社會議題	UGE12B3BA008	選	2	2	二上 二下	Issues on Taiwan Society	
			南島社會與發展	UGE12B3BA009	選	2	2	二上 二下	Austronesian Society and Development	
			東臺灣歷史與發展	UGE12B3BA010	選	2	2	二上 二下	Eastern Taiwan History and Development	
			民主社會與公民選擇	UGE12B3BA011	選	2	2	二上 二下	Democratic Societies and Citizen Choices	
			資訊媒體素養與倫理	UGE12B3BA012	選	2	2	二上 二下	Information Media Literacy and Ethics	
			國民記憶與紀錄片製作	UGE12B3BA013	選	2	2	二上 二下	Citizen Memory and Documentary Making	
			休閒遊憩與社會	UGE12B3BA014	選	2	2	二上 二下	Leisure and Society	
			綠色生產與消費	UGE12B3BA015	選	2	2	二上 二下	Green Production and Consumption	
			食農教育	UGE12B3BA016	選	2	2	二上 二下	Food and Agricultural Education	
			現代公民與法律	UGE12B3BA017	選	2	2	二上 二下	Modern Citizens and Law	
			憲法與社會變遷	UGE12B3BA018	選	2	2	二上 二下	Constitution and Social Change	
			犯罪與社會	UGE12B3BA019	選	2	2	二上 二下	Crime and Society	
			性別與文化	UGE12B3BA020	選	2	2	二上 二下	Gender and Culture	
			環境倫理	UGE12B3BA021	選	2	2	二上 二下	Environmental Ethics	
			文化觀光	UGE12B3BA022	選	2	2	二上 二下	Culture Tourism	文休系學生不得選修
		臺灣地理	UGE12B3BA023	選	2	2	二上 二下	Geography of Taiwan		
		城市的世界	UGE12B3BA024	選	2	2	二上 二下	The World of Urban Cities		
		跨國遷移與多元文化	UGE12B3BA025	選	2	2	二上 二下	Transnational Migration and Multiculturalism		
		金融實務講堂－與財金大師對話	UGE12B3BA026	選	2	2	一上 一下	Dialogue with Financial Masters		
		創意學經濟	UGE12B3BA027	選	2	2	二上 二下	Learning Economics in a Creative Way		
		向度三：	通識教育講座課程：科技、自然與環境生態	UGE12B3CA001	選	2	2	一上 一下	Lectures in General Education：Technology, Nature and Ecological Environment	
			環境與防災	UGE12B3CA002	選	2	2	二上 二下	Environment and Disaster Prevention	
			氣候變遷與調適	UGE12B3CA003	選	2	2	二上 二下	Climate Change and Adjustment	

類別	學分數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代碼	必修 選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科目英文名稱	備註 (不得選修 學系)
博雅課程	8-10 學分	科技、自然與環境生態	環境保護與永續發展	UGE12B3CA004	選	2	2 二上 二下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生態資源	UGE12B3CA005	選	2	2 二上 二下	Ecological Resources	
			新世代商務	UGE12B3CA006	選	2	2 二上 二下	E-commerce	
			新世代行銷	UGE12B3CA007	選	2	2 二上 二下	Digital Marketing	
			自由軟體應用	UGE12B3CA008	選	2	2 二上 二下	Free Software Application	
			現代化學探索	UGE12B3CA009	選	2	2 二上 二下	Modern Chemistry	
			當代物理及其應用	UGE12B3CA010	選	2	2 二上 二下	Modern Physics and Application	應用科學系-應用物理組學生不得選修
			新興科技與當代社會	UGE12B3CA011	選	2	2 二上 二下	Impact of New Technology Development on Contemporary Society	
			數學思維與應用	UGE12B3CA012	選	2	2 二上 二下	Mathematical Thought and Application	
			西方科學起源與科學革命	UGE12B3CA013	選	2	2 二上 二下	Origin of Western Science and Scientific Revolution	
			電子多媒體應用	UGE12B3CA014	選	2	2 二上 二下	Electronic Multimedia Application	
			生活與生物科技	UGE12B3CA015	選	2	2 二上 二下	Life and Biotechnology	
			數學與財務	UGE12B3CA016	選	2	2 二上 二下	Mathematics and Finance	
			女性科學家與科學發展	UGE12B3CA017	選	2	2 二上 二下	Female Scientists and Scientific Development	
			生態工法與永續發展	UGE12B3CA018	選	2	2 二上 二下	Eco-technology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空拍科技	UGE12B3CA019	選	2	2 二上 二下	Aerial Photography Technology	
			綠色科學	UGE12B3CA020	選	2	2 二上 二下	Green Science	應科系學生不得選修
		向度四：自我、人際與成長調適	通識教育講座課程：自我、人際與成長調適	UGE12B3DA001	選	2	2 一上 一下	Lectures in General Education : Self and Interpersonal Relationship	
			婚姻與家庭	UGE12B3DA002	選	2	2 二上 二下	Marriage and Family	
			性別平等教育	UGE12B3DA003	選	2	2 二上 二下	Gender Equality Education	
			人際關係與溝通	UGE12B3DA004	選	2	2 二上 二下	Interpersonal Relationship and Communication	
			情緒管理與壓力調適	UGE12B3DA005	選	2	2 二上 二下	Emotional Management and Stress Adjustment	
			休閒與自我成長	UGE12B3DA006	選	2	2 二上 二下	Leisure and Personal Development	
			自我探索與生命倫理	UGE12B3DA007	選	2	2 二上 二下	Self-Exploration and Life Ethics	
			服務學習	UGE12B3DA008	選	2	2 二上 二下	Service Learning	
			理財與人生規劃	UGE12B3DA009	選	2	2 二上 二下	Financing and Career Planning	
			健康促進與身體調適	UGE12B3DA010	選	2	2 二上 二下	Health Promotion and Body Regulation	
			戶外歷險與探索	UGE12B3DA011	選	2	2 二上 二下	Outdoor Adventure and Exploration	
			中醫學與健康	UGE12B3DA012	選	2	2 二上 二下	Chinese Medicine and Health	

類別	學分數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代碼	必修 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科目英文名稱	備註 (不得選修 學系)
		性別關係與健康家庭	UGE12B3DA013	選	2	2	二上 二下	Gender and Family	
		新世代個人資源管理	UGE12B3DA014	選	2	2	二上 二下	Contemporary Personal Asset Management	
		健康心理學	UGE12B3DA015	選	2	2	二上 二下	Health Psychology	特教系學生 不得選修

【檔案下載及更新請參見：本校教務處網頁/課程綱要/105 學年度課程綱要/通識教育課程】

(五) **新制通識教育課程** (含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 修課建議時程表

(103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

年級 課程 (活動)內容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通識教育課程 28 學分		大一英文 (一) (2 學分)	大一英文 (二) (2 學分)	大二英文 (2 學分)	大二英文 (2 學分)	英語能力檢 測(2 學分)	英 語 能 力檢測(2 學分)
				(上下學期選修一 次)		◎對於英語較有興趣， 歡迎選修該課程。 ◎對於博雅課程較有興 趣，則歡迎選修「博 雅課程」。	
		中文閱讀 與寫作 (一) (2 學分)	中文閱讀與寫 作 (二) (2 學分) ※華語系不用 修，改修其 他通識課程 (可修博雅 或跨領域課 程)	建議修： 博雅課程 2-3 門 (4-6 學 分)	建議修： 博雅課程 2-3 門 (4-6 學 分)		
		跨領域核 心課程 1 門 (3 學分)	跨領域核心課 程 1 門 (3 學分)				
		運動與健 康 (一) (1 學分)	運動與健康 (二) (1 學分)				
畢業 門檻 (三項 必修)	校內外藝 文或學術 活動 6 次	一次以上	一次以上	一次以上	一次以上	一次以上	一次以上
	生活知能 講座 4 場	依學務處 安排	依學務處安排				
	服務學習 活動 18 小時	各系認證 9 小時 學務處認證 9 小時					
成長 體驗	初級急救 訓練 12 小 時	參加一梯次 (12 小時)					

年級 課程 (活動)內容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學習 (三選 二)	一項校內 社團	參加 一項社團	參加 一項社團				
	校內外競 賽活動或 生涯輔導 講座共 6 次	一次以上	一次以上	一次以上	一次以上	一次以上	一次以上

※本表適用 103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

(六)通識教育課程修習學分時程建議

年級 課程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通識教育課 程 28 學分	8 學分	8 學分	4-6 學分 ※含大二英文	4-6 學分 ※含大二英文	英語能力檢 測 (2 學分)	英語能力檢 測 (2 學分)

(七)通識學分檢核方式：

- 1.博雅課程建議：畢業以前選修 8-10 學分（下限 8 學分），建議二年級前修畢。
- 2.若未來不想選修大三「英語能力檢測」，建議大二同學在二年級結束前修滿博雅課程，合計「10 學分」。
- 3.時程建議【範例】

課程 情況	中文閱 讀與寫 作	大一 英文	大二 英文	運動與 健康	跨領域 核心課程	博雅 課程	英語能 力檢測	合計	備註
情況一	4 學分	4 學分	2 學分	2 學分	跨兩領域， 合計 6 學分	跨四向 度，合計 10 學分	不修	28 學分	二年級即 可修畢
情況二	4 學分	4 學分	2 學分	2 學分	跨兩領域， 合計 6 學分	跨四向 度，合計 8 學分	2 學分	28 學分	三年級即 可修畢

(八)105 學年度新制通識教育課程選課說明 Q & A

【通識教育課程】

Q1：語文課程中的「英語文能力」要修幾學分呢？

A1：1.必修 6 學分，選修 2 學分。

- 2.「大一英文（一）、（二）」、「大二英文」是「必修」，英文課都是採「學院能力分級開課」。「大一英文（一）、（二）」分別開在「一上」和「一下」，「大二英文」則開在「二上」或「二下」。
- 3.大二英文是「必修」，所有的學生都要修。（申請免修大一英文（一）、（二）的同學一樣要修大二英文。）
- 4.「英語能力檢測」是選修（可選可不選哦）。
- 5.英美系學生一樣要修「必修 6 學分」。

Q2：語文課程中的「國語文能力」要修幾學分呢？

A2：1.必修4學分—「中文閱讀與寫作（一）、（二）」兩門課。分別在一上、一下開課。
2.華語系同學則是必修2學分，不用修「中文閱讀與寫作（二）」，改修其他通識課程（可修博雅或跨領域課程）。

Q3：跨領域核心課程一定要修嗎？

A3：1.是的。跨領域核心課程分成三個領域：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領域。
跨領域核心課程會開在「一上」和「一下」。
2.原則上一年級時總共要選修「二個領域」的課程（口訣：三選二）。
※同學只需要在「一上」和「一下」，各選修一門不同領域的課程即可。
※補充：若備註有寫「○○系不得選修」的，請不要列入選課志願序，以免浪費了。

Q4：博雅課程要怎麼修？

A4：1.這部分分為四大向度，要修滿8-10學分，且每一向度至少要修一門課。
2.「通識教育講座課程」屬於博雅課程，學分採記最多4學分（修課2次）（「通識教育講座課程」四大向度輪流開設，兩次講座課程必須是不同向度）。
3.「向度二：公民、社會與全球視野」中的「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第一門可併計於該領域學分（獲得兩學分），第二門以上就不能採計為向度二的學分，但男同學可折抵兵役天數。

Q5：「通識教育講座課程」是必修或畢業門檻嗎？

A5：不是的。
「通識教育講座課程」是「博雅課程」裡的選修課，所以可修可不修哦！

Q6：體適能課程是必修嗎？

A6：是的。
體適能課程總計兩學分，分別為：「運動與健康（一）、（二）」。
所以在「大一上」、「大一下」各選修一門。

Q7：新制通識教育課程中之「跨領域核心課程」和「博雅課程」有何不同？

A7：

- 1.「跨領域核心課程」內容設計，乃是為了建構學生修習專業課程的基礎。同時，為了保有通識課程做為大學基礎與核心教育的精神，課程除了適當分類與規劃，且應有相當的學術承載度，強調基礎性與統整性，又不過度專業。
- 2.「博雅課程」內容之設計，用意不在於灌輸各學科龐雜瑣碎的知識，而在於讓學生透過這些課程來了解：人與自我（包括生理與心理）、人與他人、人與社會環境、人與自然世界，相互間的關聯，使學生知道如何自在的處於當代社會中，並提供學生較為全面而完整的知識圖像。而此類課程亦傳授人類取得這些知識的方式，讓學生日後對其他學科知道如何入門，知道如何在自身的專業工作上，借助其他學科的方法，以利科際整合。

Q8：新制通識教育課程為什麼要分「向度」、「跨領域」或者有部份課程限「學院」或「科系」不得選修呢？

A8：

在大學通識教育除了應提供人文社會與自然科學等基礎知識外，亦應提供博雅課程供學生選擇，並在課程設計上強調能力導向與問題解決導向的教學，發展能培養學生知識反思、整合與創新能力。本校此類課程規劃四大向度以強調知識的均衡性，所以希望同學能修習不同向度的課程，從不同向度間獲得不同的學習，以避免偏食化。

另外，秉持著「均衡選擇模式」的規劃，要求學生跨領域的選課，由各系自訂並排除與系專業課程相似之科目，其目的在於使人文與理工背景的學生選修自身較為缺乏素養的科目。如每一位理工學院的學生若能因此培養出一項在人文藝術或社會科學領域中以興趣為導向的輔助興趣，即是大學通識教育之成功。再者，此類基礎性課程，為學生奠定寬廣而扎實的基礎，將使同學們在知識日新月異的數位時代，不斷地通過自我學習與成長，而與時俱進，日新又新。

Q9：為什麼通識教育課程中的「跨領域核心課程」、「博雅課程」及「大二英文」時段相沖？

A9：

目前的課程規劃，建議同學們在大一修習必修（必選）課程，大二修習完畢通識教育課程。

在大一的階段，我們開的都是必修課或必選課，所以這類的課程我們都開在同一時段，或者分學院開課，以確保同學們能選到課（例如：「跨領域核心課程」開在同時段、「運動與健康」〈分學院／採興趣選修〉、「中文閱讀與寫作」開在通識時段的班級課，以及大一英文〈分學院／採能力分級〉等，但都採共同時段交叉開課）。

在大二的階段，我們開的是「大二英文」以及「博雅課程」。

由於開課必修受限於「開課時段」，所以，我們必修考量如何可以讓大家都選得到課，而在過往的經驗，同質性的課程若排在不同時段內，最常發生的是有些同學們同時選上很多課，而有些同學卻很難選到課程，因此，我們在新制課程實施後，便將「必修」或「必選課」開在共同時段，以供學生選課。

【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綜合】

Q10：「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要怎麼選課？

A10：這部分不用選課哦！但需要同學們參與校內外活動，畢業前一定要完成「畢業門檻（三項必修）」、「成長體驗學習（三選二）」哦！建議在三年級下學期結束以前完成。

Q11：我要什麼時候完成「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呢？

A11：「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是本校畢業門檻，為必修0學分。

- 1.請在三年級下學期結束以前修畢，不要到大四還有很多尚未完成哦！可能影響畢業！
- 2.通識教育中心將於大三下學期或大四上學期時進行「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檢核，並讓同學親自簽名，自行確認是否已完成規定門檻。

另外還會將未修習完成的名單送至各系系辦，請系辦協助通知，請務必在大四時加緊補強。

Q12：如何認證「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

A12：1.如果是本校舉辦活動，請先至各單位提供的活動報名網址；若為校外舉辦活動，可直接參加，也不需要事先申請。

2.參加活動時，請務必取得相關證明。

3.活動結束後至「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系統登錄。

4.認證單位進行認證 → 大功告成啦！

5.請同學於登錄後2週內至系統自行查核，若有問題請立即向認證單位反應哦。

※本校「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認證系統網址：<http://210.240.172.219/>。

Q13：如何證明我有參加活動呢？

A13：1.若活動有給研習證明（證書、研習條等），可於活動結束後掃描或拍照上傳至系統。

2.若無研習證明，請向主辦單位索取簽到單影本（亦可自己拍照存檔），也能做為證明；或上傳本人在活動會場的海報前之活動照片也可以哦。

3.若是擔任工作人員，無法全程參與活動者，或領取該活動的「工讀金」，以及領取「服務時數者」，則不能要求認列「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

Q14：參加活動後，多久之內要至系統登錄呢？

A14：取得研習證明後，於活動結束後2週內自行至系統登錄。逾期無法登錄，視同放棄。

Q15：活動類型有好多種，認證單位和舉辦單位到底有什麼不同？

A15：以「藝文活動或學術活動」為例：

1.若參加「校外單位」舉辦之活動（如：舉辦單位是縣政府），請至通識教育中心認可。

2.若參加「校內單位」舉辦之活動（如：舉辦單位是○學院），請至○學院認證即可。

Q16：如果修了「通識教育講座課程」，可以同時抵認「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嗎？

A16：不可以！

如果當學期選修「通識教育講座課程」，學分可認列於「博雅課程」，所以不能抵免「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哦。

Q17：如果我沒有修「通識教育講座課程」，但去聽了演講，可以抵認「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嗎？

A17：可以哦！

沒修課的學生參加一場「通識教育講座」的演講，就可以認列一次「校內外藝文活動或學術活動」。

【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畢業門檻】

Q18：「校內外藝文活動或學術活動」，活動認證標準是什麼呢？

A18：1.校內活動部份：

- (1)校內各單位（包括學院、各系所、學務處、圖資館等）舉辦的活動，只要經過通識教育中心審核通過後，都可以抵認哦！
- (2)「學生」辦理之活動不能抵認（例如：社團、學生會、系學會活動等）。
- (3)「配合課程」參加之「活動」或「演講」不能認列。

2.校外活動部份：

為鼓勵同學們多參與校外活動，只要參加校外的活動，都可抵認哦！

Q19：如果參加通識教育中心認可之「校內外藝文或學術活動」，是否可以同時認列為自己系上的畢業門檻嗎？

A19：這部分回歸各系自行認定哦！請洽詢各系辦。

Q20：博雅課程中之「服務學習課程」和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之「服務學習活動 18 小時」有什麼不一樣？

A20：1.「服務學習課程」是「向度四：自我、人際與成長調適」的「選修課」，所以「可修」、「可不修」。

2.「服務學習活動 18 小時」是「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的畢業門檻，所以同學們一定要服務滿 18 小時哦。

※提醒！！不能要求以「服務學習課程」及服務學習課程內授課教師要求的「服務時數」來取代「服務學習活動 18 小時」哦。

Q21：「服務學習活動 18 小時」是不是還分為「各系認證 9 小時」與「學務處認證之 9 小時」？

A21：是的。

- 1.欲抵學務處認證之 9 小時，請至學務處課外組辦理（詳細抵認規定，請參閱「國立臺東大學服務學習活動認證實施要點」）。
- 2.欲抵各系認證之 9 小時（校、內外活動均可），請至各系辦理。

【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成長體驗學習】

Q22：「成長體驗學習」裡的「一項校內社團」，認證的標準是什麼呢？

A22：這部分若選擇參加「一項校內社團」，則「同一個」社團至少要參加 2 學期，每學期至少參與 2 次社團活動；需達到 4 次（以上）社團活動，並由社團認證，才算完成。

※社團活動的認證表格，請洽學務處課外組。

Q23：「成長體驗學習」裡「校內外競賽活動」，如果參加臺東大學的運動會可以算嗎？

A23：可以哦！但參加一場運動會僅抵認一次。

（例：105 學年度運動會共參加了 100 公尺、趣味競賽及跳遠等三項競賽，但因為是同一個運動會，故僅抵認一次）。

五、修課學分數上下限規定

(一)大學部各學期應修學分數上、下限：

年級	學期	應修學分數下限	應修學分數上限
一	第一學期	14	28
	第二學期	14	28
二	第一學期	14	25
	第二學期	14	25
三	第一學期	14	25
	第二學期	14	25
四	第一學期	9	25
	第二學期	9	25

※備註：

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各班級前四分之一名次以內且無終止學習者，得加選一至二科目。另行繳費修習之輔系或學程學分不列入前述修習學分上限計算。轉學生之學期學業平均成績班級名次，以其原就讀學校之學期學業平均成績班級名次為依據。

(二)碩、博士班研究生各學期應修學分數上、下限：

系所別	學生別		應修學分數 下限	應修學分數 上限	備註
教育學系教育研究碩士班 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在職生		1 學分	11 學分	
	一般生			14 學分	
教育學系博士班	在職生		1 學分	7 學分	
	一般生			10 學分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 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體育學系碩士班	在職生		1 學分	10 學分	
	一般生			12 學分	
	一般生(加修體育 學系大學部專門課 程或學程者)			15 學分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2 學分	11 學分	
	一般生(補修特教 系大學部學分)			15 學分	
兒童文學研究所 (碩、博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2 學分	
	在職生			9 學分	
	非相關系 所畢業需 補修大學 部或碩士 班課程	一般生		15 學分	多選的 3 學 分需為補修 之課程
		在職生		12 學分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 公共事務研究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系所別	學生別	應修學分數 下限	應修學分數 上限	備註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 南島文化研究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生命科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在職生		12 學分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華語文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音樂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應用科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在職生		12 學分	

(三)進修學制研究生各學期應修學分數上、下限：

1.夜間班

系所別	應修學分數 下限	應修學分數 上限	備註
師範學院休閒事業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教育學系教育行政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2 學分	
美術產業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2.假日班

系所別	應修學分數 下限	應修學分數 上限	備註
兒童文學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資訊管理學系環境經濟資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2 學分	

3.暑期班

系所別	應修學分數 下限	應修學分數 上限	備註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2 學分	11 學分	
		15 學分	補修特教系大學部學分
師範學院國語文補救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教育學系學校行政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肆、日間大學部及碩博士班網路選課作業步驟

※學校首頁→學生資訊系統→校務系統(選課、課程查詢)操作教學

步驟一、進入「國立臺東大學首頁」

※建議優先使用 Firefox 瀏覽器操作

步驟二、點選「校務系統」(網址: <https://infosys.nttu.edu.tw/>)

※學校首頁右側→學生資訊系統→校務系統(選課、課程查詢)

步驟三、輸入「用戶(學號)、密碼、驗證碼」

→選擇「教務系統」→登入

一、若尚未更改過密碼，密碼預先設定為出生西元年月日（8碼，例:19981102），首次登入後請立即更改密碼，以免選課資料遭不肖人士竄改。

二、更改密碼長度請設定至少6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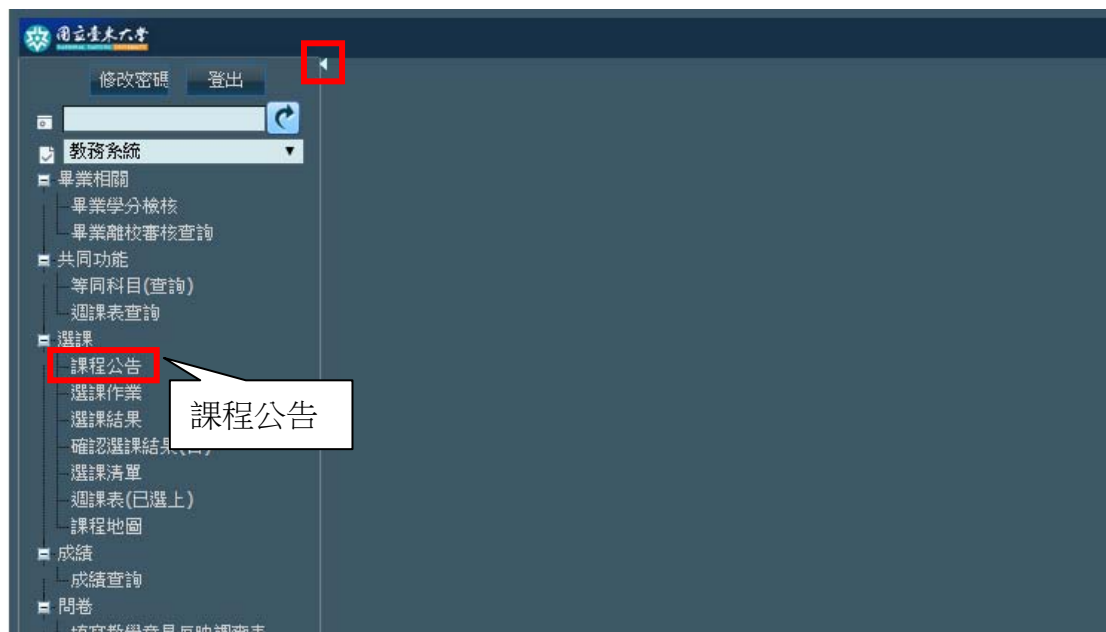
※網頁登錄逾時，系統會要求用戶重新登錄。



The image shows the login interface of the National Taitung University system. At the top is the university's logo and name in Chinese and English. Below this, there's a section for course inquiry without login. The login fields include: '用戶' (User) with the value '10113144', '密碼' (Password) with masked dots and a '忘記密碼?' link, '選擇系統' (Select System) with a dropdown menu showing '教務系統' (Academic System), and '驗證碼' (Verification Code) with a CAPTCHA image showing '5502' and a '點圖可換號碼' (Click image to change number) option. There are checkboxes for '記住密碼' (Remember Password) and buttons for '登入' (Login) and '退出' (Logout).

步驟四、點選「課程公告」進行選課查詢

※右上角有綠色三角形可以隱藏邊欄。



步驟五、進入「課程公告」

- 一、在選課之前會公告本學期所開的課程。
- 二、此介面會顯示系所、班級、授課教師、場地...等課程資訊，方便進行課程查詢。
- 三、課程資訊可能會有調動或變更等異動，請同學密切關注。
- 四、【教學大綱】呈現 V 為教學大綱已上傳，呈現 X 為教學大綱未上傳。
- 五、【選課限制】會顯示最近一階段的選課限制。

必修	班級	分類	科目	教學大綱	學分數	人數上限	人數下限	授課教師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先修課程	合班	備註說明	選課限制
必修	[生科系]生科一	基礎模組	普通化學	<u>V</u>	65	10	10	魏百諒	26,27,28,29	SEB10580 人教室B				第一階段限生科系選修
必修	[生科系]生科一	基礎模組	生物學實驗(一)	<u>X</u>	1	55	10	陳芝融	18,19,1A	SEA407第一學生實驗室				第一階段限生科系選修
必修	[生科系]生科一	基礎模組	生物學(一)	<u>X</u>	3	70	10	李俊霖,林志輝,黃祥恩	32,33,34	SEB208普通教室				第一階段限生科系選修
必修	[生科系]生科一	基礎模組	普通化學實驗	<u>V</u>	1	60	10	林志輝	57,58,59	SEA407第一學生實驗室				第一階段限生科系選修

步驟六、點選「教學大綱」出現「課程資訊」之視窗

該視窗會顯示以下資訊：

- 課程基本資訊 (科目名稱、學分數、時數、實習時數、課程目的、課程概要...)
- 核心能力 (指標與配分)
- 本期開課資訊 (班級、人數上限、人數下限、授課教師、上課時間、全部選課限制...)
- 教學大綱 (授課教師聯絡方式、office hour、課程目標、進度安排...)
- 選課限制 (顯示詳盡的選課限制。依照不同階段的選課限制來進行選課)

本學期教學大綱

授課教師 [匯出PDF](#)

○○○

*****@ntnu.edu.tw

OFFICE HOUR

○○○

星期一下午 12:10~下午 03:00
星期二 下午 12:10~下午 01:00
星期三 上午 09:10~下午 02:00
星期三 下午 05:10~下午 06:00
星期四 下午 12:10~下午 06:00
星期五 上午 09:10~下午 06:00

教學目標

本課程目標：在讓學生了解設計史的過程中，同時練習各種設計表現型式的基礎概念。

本課程包含：

- 一、理論的設計史教授，
- 二、設計表現型式的基礎概念

進度安排

上課日期	上課場地	課程主題與內容
2015/2/25	TB401互動設計教室	課程說明與介紹
2015/3/4	TB401互動設計教室	設計史-石器時代 設計形式原理-單一
2015/3/11	TB401互動設計教室	設計史-埃及 設計形式原理-統一
2015/3/18	TB401互動設計教室	設計史-美索不達米亞 設計形式原理-放射
2015/3/25	TB401互動設計教室	設計史-希臘 設計形式原理-比例
2015/4/1	TB401互動設計教室	設計史-羅馬 設計形式原理-對稱

步驟七、進入「選課作業」

一、在非選課階段進入該頁面，系統會提醒您選課開放時間(圖一)。

選課時間可參照〈當年度行事曆〉。

二、同學進入選課介面時，提醒同學選課必須滿足學分數上限與學分數下限之限制(圖二)。

詳細規定請參照「國立臺東大學選課要點」。延畢生則不會跳出此訊息。

選課前請同學務必詳閱：

學校首頁→學生資訊系統→各年級課程課程綱要

● 〈全校課程綱要〉、〈各學院課程綱要〉、〈各系所課程綱要〉、〈通識教育課程〉(圖三)

(網址：<http://daa.nttu.edu.tw/files/90-1026-35.php>)

學校首頁→教務處→相關法規→選課相關法規

● 〈國立臺東大學選課要點〉

(網址：<http://daa.nttu.edu.tw/ezfiles/26/1026/img/18/105595395.docx>)

● 〈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

(網址：<http://daa.nttu.edu.tw/ezfiles/26/1026/img/653/122697065.docx>)



臺東大學教務處

最新消息

相關法規

人員執掌

會議紀錄

課程綱要

教務行政系統

各項業務流程

表格下載

學雜費專區

等同課程對照表

學生數統計

課程綱要

各學年度開課資料查詢

103 學年度後

102 學年度前

各學年度 院、系、所 課程綱要		
入學年度	適用對象	
105學年度 課程綱要〈大一 105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大學部及碩、博士班	進修學制
104學年度 課程綱要〈大二 10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大學部及碩、博士班	進修學制
103學年度 課程綱要〈大三 103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大學部及碩、博士班	
102學年度 課程綱要〈大四 102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大學部及碩、博士班	
101學年度 課程綱要〈101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大學部及碩、博士班	
100學年度 課程綱要〈100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大學部及碩、博士班	
99學年度 課程綱要〈99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大學部及碩、博士班	
98學年度 課程綱要〈98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大學部及碩、博士班	
97學年度 課程綱要〈97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大學部及碩、博士班	
96學年度 課程綱要〈96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大學部及碩、博士班	
95學年度 課程綱要〈95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大學部及碩、博士班	

點此連結

步驟八、點選「選課作業」加選課程

- 一、進行選課有兩種不同屬性介面，一是從「選課作業」進入，另一則是從「選課作業（課程地圖）」進入加選。可參考 [步驟十、選課作業\(選課地圖\)](#)。
- 二、**班級必修課程**，務必由學生**自行加選**必修課程，**不用排志願序**。
- 三、加選**班級選修、他系課程及共選科目**（含通識、院共同課程），請在各該類科目的「志願欄」內以數字排志願序。**數字若有重複，系統會自動調整。若沒有自行排志願序，系統將自動指定志願序。**
- 四、欲加選之科目選定後，再按「**加選**」鈕。
- 五、依選課要點規定學生除非符合上修資格外，原則上**不得上修**（低年級不得選修高年級課程）。
- 六、此頁面下方的課程表中有【**週課表**】按鈕，按下之後會顯示自己的週課表資訊。

志願序

課程表

志願序	必修	班級	分類	科目	學分	學分數	人數	人數	修課	授課教師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先修課程	合班	備註說明	選課限制
☐	必修	[英美系] 英美四	專門課程	專業寫作(上)	2	30	10	6	9	李香妮	18,19	H306-1學生研究教室(一)		A組	限英美系學生學號單數者修習。	
☐	必修	[英美系] 英美四	專門課程	專業寫作(上)	2	30	10	1	0	沈富源	46,47	H112-31語言教室B		B組	限英美系學生學號雙數者修習。	
☐	選修	[英美系] 英美四	專門課程	女性主義與文學	3	40	10	1	0	陳淑芬	42,43,44	H112-21語言教室A			限英美系學生選修。	
☐	選修	[英美系] 英美四	專門課程	文學與電影	3	40	10	1	0	沈富源	37,38,39	H306-1學生研究教室(一)			限英美系學生選修。	
☐	選修	[英美系] 英美四	專門課程	文學專題	3	55	10	1	0	鄧鴻樹	32,33,34	A101教室			限英美系學生選修。	
☐	必修	[英美系] 英美四	專門課程	日文(三)	2	30	10	1	0	游環芸	13,14	H402-1兒童讀物中心			限英美系學生選修。	

加選 週課表

步驟九、點選「選課作業」進入「週課表」

※左框架「週課表(已選上)」只顯示已選上課程和該課程相關資料

顯示目前選課狀態，**黃底**是已經加選成功的課程，**無顏色註記**則是代表加選中的課程。

學年期： 一○五學年度 / 第一學期

* 黃底是已經選上的課程。

section_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 07:10:00 08:00:00							
1 08:10:00 09:00:00							
2 09:10:00 10:00:00	藝術概論		生物學(一)	計算機概論			
3 10:10:00 11:00:00	藝術概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全民國防	生物學(一)	計算機概論	通識教育講座(一)		
4 11:10:00 12:00:00	藝術概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全民國防	生物學(一)	計算機概論	通識教育講座(一)		
5 12:10:00 13:00:00	勞動教育		勞動教育		勞動教育		
6 13:10:00 14:00:00							
7							

選課小撇步

※選課不是早選的鳥兒有蟲吃，而是志願序用得好的鳥兒才有蟲吃喔！

- 於網路選課期間，可以隨時上網加退選或修改所選取的課程或志願序，電腦也會以更新的資料存檔。網路初選時，除了選擇自己有興趣的課程以外，如何運用「志願序」也是很重要的！
- 選課人數 可以查看目前欲選該課的學生人數，並配合人數上限、選課限制等資訊做為志願序排列依據。
- 並非選填第1志願就保證選得上該課程。倘若該課排第1志願的學生已經超過上限人數，系統會自動進行篩選（不同選課狀況，有不同機率問題）。因此，當你在這種情況下填選第2志願或之後排序的志願鐵定不會選上。
- 此時，你可以考慮將你志願拿來選擇其他尚未超過上限人數的課程，則選中此課程的機會比較大。
- 請隨時留意選課限制內容，以避免浪費選課機會。在選課階段結束以前，務必多次上網查看自己選課志願排序，以利成功選上課程。

步驟十、「課程地圖」

一、透過課程地圖預設原班級應修課程，此頁面顯示應當修習的課程。

在非選課階段進入該頁面，系統會提醒您選課開放時間。

選課時間可參照〈當年度行事曆〉。以下是代號說明：

二、**綠色字體**的課程為已及格通過課程。

三、**藍色字體**的課程為本學期已選上的課程。

四、**紅色字體**的課程為未修過或被當的課程。

五、**黑色字體**的課程為本學期有開課。

六、進入課程地圖後，可點選任一門科目了解該課程資訊。

七、點選科目名稱進入課程資訊加選該課程（注意：低年級不得上修高年級課程）。

※點擊該科目後出現的「課程資訊」同 步驟六的課程資訊介面。

學制 英美語文學系 課綱 英美語文學系

* 課程名稱顏色為「綠色」為已修過的課程。
 * 課程名稱顏色為「藍色」為正在修習的課程。
 * 課程名稱顏色為「紅色」為未修過或未通過的課程。
 * 課程名稱顏色為「黑色」為本學期有開課的課程。
 本學期已選課程學分為：0、本學期已選上課程學分為：0、至目前為止總共修習學分為：0

必修	選修	必修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學期										
人文學院			社會科學導論	社會科學導論						
			文學欣賞與寫作	文學欣賞與寫作						
			藝術入門	藝術入門						
			英語聽讀練習(一)	英語聽讀練習(二)	英語聽讀練習(三)	英語聽讀練習(四)	進階英語會話(上)	進階英語會話(下)	專業寫作(上)	專業寫作(下)
			文法與寫作(一)	文法與寫作(二)	英文作文(一)	英文作文(二)	英文作文(三)	英文作文(四)	法文(三)	法文(四)
			發音練習	語言學概論(下)	英國文學(一)	英國文學(二)	美國文學(上)	美國文學(下)	日文(三)	日文(四)

步驟十一、點選「選課結果」

選完課後，可查詢選課結果。

一、【未選上課程清單】點選該科目名稱查詢未選上該課之緣由。

二、【LOG 記錄】可查看登入時間和登入 IP。

三、【選課記錄】可查看加退選記錄、課程刪除、志願序變更等資訊。

※LOG 紀錄、選課記錄保留六個月內的資訊。

一、	二、	三、																																				
未選上課程清單 尚未建立可否志願序資料	Log記錄	已選上課程清單 尚未建立課程清單資料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時間</th> <th>登入IP</th> <th>記錄內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4/7/18 下午 12:37:44</td> <td>10.1.32.236</td> <td>登入</td> </tr> <tr> <td>2014/7/17 下午 02:23:31</td> <td>10.1.32.236</td> <td>登入</td> </tr> <tr> <td>2014/7/17 上午 09:35:36</td> <td>10.1.32.236</td> <td>登入</td> </tr> <tr> <td>2014/7/16 下午 03:01:35</td> <td>10.1.32.236</td> <td>登出</td> </tr> <tr> <td>2014/7/16 下午 01:55:20</td> <td>10.1.32.236</td> <td>登入</td> </tr> </tbody> </table>	日期時間	登入IP	記錄內容	2014/7/18 下午 12:37:44	10.1.32.236	登入	2014/7/17 下午 02:23:31	10.1.32.236	登入	2014/7/17 上午 09:35:36	10.1.32.236	登入	2014/7/16 下午 03:01:35	10.1.32.236	登出	2014/7/16 下午 01:55:20	10.1.32.236	登入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時間</th> <th>登入IP</th> <th>記錄內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4/6/7 下午 04:47:42</td> <td>1.175.10.64</td> <td>加選『女性主義與文學』</td> </tr> <tr> <td>2014/6/7 下午 04:47:42</td> <td>1.175.10.64</td> <td>加選『專業寫作(上)』</td> </tr> <tr> <td>2014/6/7 下午 04:47:42</td> <td>1.175.10.64</td> <td>加選『專業寫作(上)』</td> </tr> <tr> <td>2014/5/26 下午 01:45:04</td> <td>10.1.56.131</td> <td>此課程已刪除</td> </tr> <tr> <td>2014/5/26 下午 01:45:04</td> <td>10.1.56.131</td> <td>此課程已刪除</td> </tr> </tbody> </table>	日期時間	登入IP	記錄內容	2014/6/7 下午 04:47:42	1.175.10.64	加選『女性主義與文學』	2014/6/7 下午 04:47:42	1.175.10.64	加選『專業寫作(上)』	2014/6/7 下午 04:47:42	1.175.10.64	加選『專業寫作(上)』	2014/5/26 下午 01:45:04	10.1.56.131	此課程已刪除	2014/5/26 下午 01:45:04	10.1.56.131	此課程已刪除
日期時間	登入IP	記錄內容																																				
2014/7/18 下午 12:37:44	10.1.32.236	登入																																				
2014/7/17 下午 02:23:31	10.1.32.236	登入																																				
2014/7/17 上午 09:35:36	10.1.32.236	登入																																				
2014/7/16 下午 03:01:35	10.1.32.236	登出																																				
2014/7/16 下午 01:55:20	10.1.32.236	登入																																				
日期時間	登入IP	記錄內容																																				
2014/6/7 下午 04:47:42	1.175.10.64	加選『女性主義與文學』																																				
2014/6/7 下午 04:47:42	1.175.10.64	加選『專業寫作(上)』																																				
2014/6/7 下午 04:47:42	1.175.10.64	加選『專業寫作(上)』																																				
2014/5/26 下午 01:45:04	10.1.56.131	此課程已刪除																																				
2014/5/26 下午 01:45:04	10.1.56.131	此課程已刪除																																				

步驟十二、確認選課結果

*請同學於各階段選課清單核對時間內線上確認自己最終選課結果。公告選課結果時間請參照學校行事曆。若對於選課結果有疑慮，點選「有問題」後在文字框描述狀況。

確認選課結果													
使用者:100001	姓名:林○○	日期:	單位名稱:國立臺東大學										
	開課班級	科目名稱	必修	學分	授課教師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場地
☒ 確定 ☐ 有問題	競技一	人體解剖生理學	必修	3	待聘	6							未定
☒ 確定 ☐ 有問題	競技一	運動教練學	必修	3	待聘			7					001A 高爾夫球練習場
☒ 確定 ☐ 有問題	競技一	運動資訊系統	選修	3	待聘			3					未定
☒ 確定 ☐ 有問題	競技一	運動管理學	必修	3	待聘			B,E					未定
確認													
*請確認課程。 *如果有問題，請選擇「有問題」的選擇鈕。 *選擇「有問題」的選擇鈕將會出現文字框。													

步驟十三、選課清單

選課清單讓同學知道知道這學期選上什麼課程，也顯示星期幾與第幾節上課等資訊。

學年期：

學生班級	學號	學生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手機	聯絡email	本學期已選上學分數
華語四	100131000	王○○	*****	*****	*****	17

開課班級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必修	學分	授課教師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上課場地
英美四	HEN2S612	日文(四)	必修	2	游珮芸	3,4							知本校區一人文學院大樓二樓一H206學生研究教室
華語一	HCL11E10A011	華語教學導論	必修	2	連育仁	6,7							知本校區一人文學院大樓三樓一H331語文教室
心動一	HDS12E10B005	經絡學	選修	2	馬素華			3,4					知本校區一人文學院大樓一樓一H113-1階梯教室A
華語四	HCL3S417	華語文教學策略	選修	3	連育仁			6,7,8					知本校區一人文學院大樓三樓一H331語文教室
數媒文教四	EDE3S024	數位行銷	選修	3	翁漢麗				2,3,4				知本校區一師範學院三樓一TB311數位媒體教室
英美四	HEN1S116	專業寫作(下)	必修	2	沈富源			6,7					知本校區一人文學院大樓一樓一H112-3語言教室B
應物一	SEC11C00A001	計算機概論	必修	3	陳宜程					6,7,8			知本校區一理工學院一樓一SEB104階梯教室(應科系)

步驟十四、點選左列「週課表(已選上)」

- 一、如果不是透過選課介面進入週課表的話，只會顯示目前已選的課程資料，將滑鼠移過去時會顯示該課程的資料。
- 二、場地顯示：校區、建築物、樓層、場地名稱。
- 三、聯絡資訊：場地管理單位、聯絡人、專線電話。
- 四、上課前請務必先確認教室位置，免得上課時找不到教室！
若仍不清楚方向位置，也可查詢平面圖或致電開課單位(如通識中心、系所辦公室)詢問。

學年期： 一五學年度 / 第一學期

※ 黃色是已經選上的課程。

section_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	07:10:00						
	08:00:00						
1	08:10:00						
	08:10:00						
	09:00:00						
2	09:10:00		辦公室自動化				
	10:00:00						
3	10:10:00	辦公室					
	11:00:00						
4	11:10:00	辦公室					
	12:00:00						
5	12:10:00						
	13:00:00						
6	13:10:00						
	14:00:00						
7	14:10:00		經濟學				
	15:00:00						
8	15:10:00		經濟學				
	16:00:00						
9	16:10:00		經濟學				
	17:00:00						

科目名稱：辦公室自動化
開課院組：資管一
授課教師：林俊男
必修修：選修
學分：3
場地：知本校區 - 理工學院一樓 - SEC111MIS電腦教室
管理單位：資訊管理學系 - 陳美治 - 無聯絡電話
是否選上：已選上

系統操作遇到問題怎麼辦？

- 電話客服：圖書資訊館 系統發展組 (089)518148 或校內分機 1631 李小姐
- 線上客服：上臉書詢問東大吉祥物東東
(<https://www.facebook.com/easteast.nttu>)
會有專人在線上回覆同學的選課系統操作問題。
- 選課方面，請務必點閱新生專區「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選課作業說明 ppt」。

國立臺東大學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就學貸款公告

一、申請基本條件：(未請領教育補助費者並符合下列 1~3 項下列其一，即可辦理)

- (一) 104 年度全家年收入 114 萬以下，符合規定(免付利息)。
- (二) 104 年度全家年收入介於 114 萬~120 萬之間(自負半額利息)。
- (三) 104 年度全家年收入超過 120 萬以上但家中有二位子女就讀高中職以上(自負全額利息)。

※備註：上述三項所得查詢，本組會於校內收件截止後，將同學資料送往財稅中心查詢，俟財稅中心回覆後(約 11 月中旬)，我們會通知家庭年收入超出範圍之同學補件或補繳學雜費。

二、註冊單及貸款額度說明：

(一)註冊費繳費單請至 <https://ars.tcb-bank.com.tw/school/Page/Main.htm> 下載。若有錯誤或尚需辦理減免學雜費者請洽學務處課外組(089-517356)更正，再行辦理就學貸款。

※若有減免學雜費者，請務必先辦理學雜費減免後，再辦理就學貸款！

(二)貸款額度部份(於註冊單左下方列有「就學貸款可貸金額」)

就學貸款可貸金額，計算核計項目有：(如下所列)

1 學費、2 雜費、3 學分費、4 學雜費基數、5 團體保險費、6 住宿費、7 書籍費 3,000 元。但需扣除學雜費減免部分。

住宿費情狀有二種：(1)若您住學校學生宿舍者，以實際金額核貸；(2)在「校外租屋」會設定 22,500 元核貸金額。

※備註：

- 1.網路使用費 300 元不能貸款，不能貸款部分會於收件日後請系統發展組製作差額繳費單通知列印繳費。
- 2.低收入家庭可貸生活費40,000元，中低收入家庭可貸生活費20,000元。
- 3.註冊繳費單左下方所列「就學貸款可貸金額」，是為了便利學生貸款，幫您設算您可以『最高』貸款金額，請盡量以此金額貸款(貸款金額請勿超過額度)。為避免需補繳差額，提醒您請盡量以註冊單左下方所列之就學貸款可貸金額貸款，填列至「台灣銀行貸款金額項目中」。
- 4.辦理就學貸款者，請暫勿繳費(若貸款不足，或不能貸款之項目，會於收件日後請系統發展組製作差額繳費單通知列印繳費)。

三、就學貸款辦理步驟：

(一)註冊繳費單請至 <https://ars.tcb-bank.com.tw/school/Page/Main.htm> 下載。

(二)至臺灣銀行辦理對保(臺銀辦理對保時間 105 年 8 月 22 日~105 年 9 月 06 日)

- 1.先上臺灣銀行網站【<https://sloan.bot.com.tw/sloan/sLoanLogin.do>】填寫申請表，填寫完後並列印。

2. **新申請者(第一次辦理就學貸款者)**：學生本人與保證人請於 105 年 8 月 22 日～105 年 9 月 6 日 攜帶下列各文件辦理：(1)戶口名簿(包括詳細記事)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包括詳細記事)；(2)印章、國民身份證；(3)註冊繳費單【學雜費單】及【住宿費單(無住宿者免)】**勿繳費!!**；(4)從臺灣銀行網站列印出來的申請表。

3. **第二次以後申請者**：學生本人請於 105 年 8 月 22 日～105 年 9 月 6 日 攜帶學生證、身分證、印章、前次申貸留存之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三聯、註冊繳費通知單，親自辦理即可。

(三)開學日(105 年 9 月 6 日)至課外組繳交就學貸款資料才算完成註冊：

1. 先進入本校就學貸款申請網站，填寫申請表：

請於 105 年 9 月 6 日前 (上網至 <http://210.240.172.58/>) 登錄相關資料(帳號密碼與選課相同)，登錄完成後**請將申請表列印下來**。在登錄資料中，其中一項必須填寫**本人郵局之局號及帳號**(日後將您多貸之金額退款用)，若無郵局帳戶請**先至郵局開戶**，務必確實填寫您個人(學生本人)郵局之局號及帳號，以方便退款，**切勿填寫他人(如父母親)之局帳號，否則無法退款！**

2. 繳交就學貸款時間、地點及資料：

• **繳件時間**：105 年 9 月 6 日(星期二)，上午 08:30～17:00。

• **繳件地點**：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 **繳交資料**：請同學務必將下列資料備齊。

(1)臺灣銀行撥款通知書第二聯

(2)註冊繳費單(含【學雜費單】及【住宿費單(無住宿者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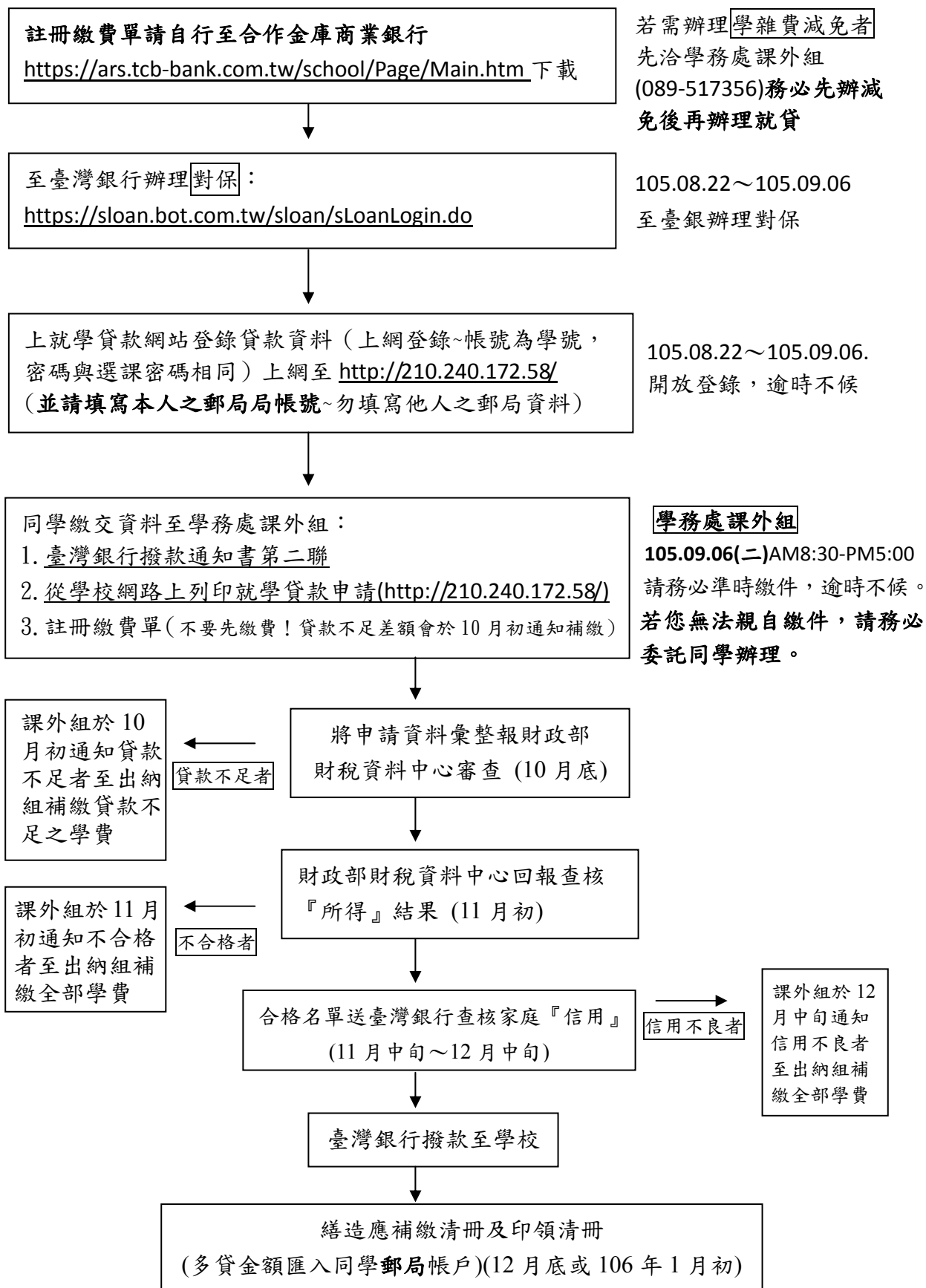
(3)從學校網路上列印下來的就學貸款申請表

以上三項文件(缺一不可)於規定之時間內繳件至**學務處課外活動組**，缺一者即視為貸款不完全(即貸不到錢及未完成註冊程序)，且逾期不受理，請同學務必注意受理的時間。

(四)課外活動組會將各位同學的資料彙整後，送往『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查核您全家的所得是否符合標準。符合標準的同學，會再將您的資料送往『臺灣銀行』，等臺灣銀行查核無誤後，銀行就會將貸款金額撥給學校，並從您貸款的金額中扣除您應繳給學校的費用，多貸款的部分，就匯入到您(本人)郵局的帳戶(約計 12 月底或隔年 1 月初退款)。

※有關就學貸款事宜可洽本校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林小姐詢問 (☎：089-517355)

國立臺東大學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就學貸款作業流程表(新生部分)



就學貸款可貸金額說明

§就學貸款可貸金額計算如下：

$$1 \text{ 學費} + 2 \text{ 雜費} + 3 \text{ 學分費} + 4 \text{ 學雜費基數} + 5 \text{ 團體保險費} + \text{住宿費} + \text{書籍費 3,000 元} - \text{學雜費減免} = \text{就學貸款可貸金額}$$

※住宿費情況有兩種：

1. 若您住學校學生宿舍者，以實際金額核貸。
2. 若您在「校外租屋」者，我們會設定給您核貸 **22,500 元**。

※備註：

1. 網路使用費不能貸款！（不能貸款部分會於收件日後請系統發展組製作差額繳費單通知列印繳費）
2. 註冊繳費單右上方所列「就學貸款可貸金額」，是為了便利學生貸款，幫您設算您可以『最高』貸款金額，請盡量以此金額貸款（貸款金額請勿超過額度）。

為避免需補繳差額，提醒您請盡量以註冊單左下方所列之「就學貸款可貸金額」貸款。

國立臺東大學 105 學年度各系(所)收、退費標準表

一、收費標準

(一) 大學部 (學士班)

單位：元

學系別	學 費	雜 費	個別 指導費	鍵盤樂器 材料維護費	小計
教育學系	15,550	6,430	0	0	21,980
體育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幼兒教育學系	15,550	6,430	0	0	21,980
特殊教育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	15,550	6,430	0	0	21,980
運動競技學士學位學程	15,650	9,840	0	0	25,490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	15,550	6,430	0	0	21,980
英美語文學系	15,550	6,430	0	0	21,980
美術產業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音樂學系	15,650	9,840	10,300	540	36,330
華語文學系	15,550	6,430	0	0	21,980
身心整合與運動休閒產業學系	15,550	6,430	0	0	21,980
資訊管理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資訊工程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應用數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應用科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生命科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綠色與資訊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15,650	9,840	0	0	25,490
資訊管理學系產業管理與數位行銷進修學士班	22,400	7,000	0	0	29,400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產業經營進修學士班	22,400	7,000	0	0	29,400
外國、大陸學生(文法標準)	34,210	12,860	0	0	47,070
外國、大陸學生(理工標準)	34,430	19,680	0	0	54,110
陸生-音樂學系	34,430	19,680	10,300	540	64,950

※僑生(含港、澳生)適用本國學生標準

(二) 研究所 (碩、博士班)-本國學生適用

單位：元

所 別	學雜費 基 數	學分費	個別 指導費	鍵盤樂器 材料維護費	小計
教育學系教育研究(博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兒童文學研究所(博士班)	9,933	12,028	0	0	21,961
教育學系教育研究(碩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教育學系教學科技碩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體育學系碩士班	11,550	10,650	0	0	22,200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	11,550	11,360	0	0	22,910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碩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兒童文學研究所碩士班	9,970	11,360	0	0	21,330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南島文化 研究碩士班	9,970	9,940	0	0	19,910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公共事務 研究碩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音樂學系碩士班	11,550	11,360	12,000	540	35,450
華語文學系碩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11,550	10,650	0	0	22,200
生命科學系碩士班	11,550	11,360	0	0	22,910
應用科學系碩士班	11,550	9,940	0	0	21,490

(三) 研究所 (碩、博士班)-外國、大陸學生適用

單位：元

所 別	學雜費 基 數	學分費	個別 指導費	鍵盤樂器 材料維護費	小計
教育學系教育研究(博士班)	36,400	11,250	0	0	47,650
兒童文學研究所(博士班)	36,400	12,750	0	0	49,150
兒童文學研究所碩士班	36,400	12,000	0	0	48,400
教育學系教育研究(碩士班)	36,400	11,250	0	0	47,650
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36,400	11,250	0	0	47,650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36,400	11,250	0	0	47,650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碩士班	36,400	11,250	0	0	47,650
華語文學系碩士班	36,400	11,250	0	0	47,650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南島文化 研究碩士班	36,400	10,500	0	0	46,900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公共事務 研究碩士班	36,400	11,250	0	0	47,650
音樂學系碩士班	42,160	12,000	12,000	540	66,700
體育學系碩士班	42,160	11,250	0	0	53,410

所 別	學雜費 基 數	學分費	個別 指導費	鍵盤樂器 材料維護費	小計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	42,160	12,000	0	0	54,160
生命科學系碩士班	42,160	12,000	0	0	54,160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42,160	11,250	0	0	53,410
應用科學系碩士班	42,160	10,500	0	0	52,660

※備註：碩、博士班研究生每學期需收取學雜費基數（至其畢業止）及研究生學分費（依本校收費要點規定按各系所訂定之畢業應修最低學分數，於研一、研二分四學期平均繳納），如僅修習撰寫論文（不計學分數）者，仍需繳交學雜費基數。

（四）暑期碩士在職專班（採用學年收費方式，基本修業年限 3 學年制）

年 級	學 費	雜 費	學位論文計畫 及口試費用	合 計
第一年	26,520	22,800	0	49,320
第二年	26,520	22,800	3,000	52,320
第三年	26,520	22,800	12,000	61,320
第四年以後	7,000	12,330	0	19,330

（五）假日及夜間碩士在職專班（採用學期收費方式，基本修業年限 2 學年制）

年 級		學 費	雜 費	學位論文計畫 及口試費用	合 計
第一年	上學期	19,900	17,100	0	37,000
	下學期	19,900	17,100	0	37,000
第二年	上學期	19,900	17,100	3,000	40,000
	下學期	19,900	17,100	12,000	49,000
第三年以後	上學期	7,000	9,300	0	16,300
	下學期	7,000	9,300	0	16,300

（六）兒童文學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年 級		學 費	雜 費	境外 交通費	學位論文計畫 及口試費用	合 計
第一年	上學期	19,900	17,100	4,000	0	41,000
	下學期	19,900	17,100	4,000	0	41,000
第二年	上學期	19,900	17,100	4,000	3,000	44,000
	下學期	19,900	17,100	4,000	12,000	53,000
第三年以後	上學期	7,000	9,300	0	0	16,300
	下學期	7,000	9,300	0	0	16,300

◎學分費：

- 1.研究所：每學分 1,420 元（外國、大陸學生：1,500 元）。
- 2.碩士在職專班：每學分 2,800 元。
- 3.大學部：每學分 1,030 元。
- 4.進修學士班：每學分 1,400 元。
- 5.研究生修習大學部課程，每學分 1,030 元。
- 6.兒童文學研究所博士班每學分 1,415 元。

◎其他費用：

費 用 別	繳費金額	備 註
電腦網路費	300	每人均應繳交（碩士在職專班除外）
學生團體保險費	248	每人均應繳交（此費用會依每年公定價格調整）
鍵盤樂器材料維護費	540	音樂系均應繳交，其餘各系於選修該課程時繳交

二、退費標準（休、退學申請退費比例）

申請期程	申請日期 / （暑期碩班）	退還學雜費	備 註
上課日（不含）之前申請者	上課日（不含）前	全部	
上課日（含）之後未逾學期 1/3 申請者	上課第一週至第六週 （上課第一週至第二週）	2/3	學生保險已加保， 不予退還。
上課逾學期 1/3 未逾學期 2/3 申請者	上課第七週至第十二週 （上課第三週至第四週）	1/3	學生保險已加保， 不予退還。
上課超過學期 2/3 申請者	上課第十三週(含)以後 （上課第五週(含)以後）	不予退還	學生保險已加保， 不予退還。

國立臺東大學各類學雜費減免說明

※注意：

- 一、凡依據各類就學減免辦法申請就學減免之學生，若已依其他規定領取政府所提供之其他補助費或其他減免學雜費性質相當給付者，僅能擇一辦理，請同學自行擇優申請。
- 二、各類學雜費減免於每學期皆需提出申請，申請減免學生應於學校所定期限內(舊生約於每年 5 月及 11 月)，填具申請表及備妥相關資料證明文件提出申請，逾期視同放棄。
- 三、學生在學期中休學、退學、開除學籍者，當學期已減免之費用，不予追繳。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休學、退學前，該學期已享受減免之費用，不得重複減免。

一、【原住民族籍學生】

1.對象	依「原住民身分法」規定具有原住民身分且就讀國內國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進修專科學校或進修學院之學生。
------	--

2.依據辦法	原住民學生就讀國立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減免辦法。
3.減免標準	1.由教育部每年公告之固定數額減免。 2.研究所學生比照日間部學士班所減免之數額辦理。
4.檢附文件	首次申請須檢附三個月內戳記有原住民身分之戶籍謄本。
5.注意事項	減免範圍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重修及補修之學雜費。

二、【軍公教遺族學生】

1.對象	1.軍公教人員因作戰或因公死亡，依法領受撫卹金之遺族就學。 2.因病或意外死亡，依法領受年撫卹金之遺族就學。 3.撫卹期滿及領受一次撫卹金之遺族。
2.依據辦法	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條例。
3.減免標準	1.卹內全公費生（因作戰或因公死亡）：學雜費全免。 2.卹內半公費生（因病或意外死亡）：學雜費減免 1/2。 3.卹滿：由教育部每年公告之固定數額減免。
4.檢附文件	撫卹令、卹亡給與令或撫卹金證書【首次申請繳交】。
5.注意事項	1.如遺族父或母親為現職軍公教人員，請另檢附未領子女教育補助費證明。 2.事業機構遺族請勿申請，持榮民傷殘撫卹令及撫慰金證書者不得減免。 3.證件未登載申請優待學生姓名者無效，請學生逕向銓敘部或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或國防部後備司令部留守處核發領受撫卹金之相關證明。

三、【現役軍人子女】

1.對象	現役軍人之婚生子女或養子女。
2.依據辦法	現役軍人子女就讀中等以上學校減免學費辦法。
3.減免標準	依各校實際徵收之學費減免 3/10。
4.檢附文件	1.申請表。 2.眷屬身分證。 3.戶籍謄本(3 個月內)【首次申請時繳交】。

四、【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1.對象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或孫子女，於國內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具有學籍者，於修業年限內得申請學雜費減免。空中大學學生之學雜費減免，以取得學位應修畢之學分為限；學雜費減免項目不包括修讀推廣教育學分之費用。
2.依據辦法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雜費減免辦法。
3.減免標準	依各校實際徵收之學費、雜費或學分費、學分學雜費減免 60%。
4.檢附文件	1.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證明文件【若已繳交過證明，在證明有效期限內，可免繳】。 2.戶籍謄本（3 個月內）【首次申請繳交】。
5.注意事項	如家中有兩名以上學生，影本需請直轄市、縣（市）政府社會局（科）或鄉（鎮、市、區）公所加蓋「與正本相符」之戳章。

五、【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1.對象	1.身心障礙學生：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學生。 2.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父母或法定監護人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學生。 3.身心障礙學生與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最近一年度家庭所得總額不得超過新臺幣 220 萬。 4.上述家庭所得總額，依綜合所得總額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1)學生未婚者，為其與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合計之家庭所得總額。 (2)學生已婚者，為其與配偶及父母合計之家庭所得總額。
2.依據辦法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辦法。
3.減免標準	1.身心障礙程度屬極重度及重度者：免除全部就學費用。 2.身心障礙程度屬中度者：減免 7/10 就學費用。 3.身心障礙程度屬輕度者：減免 4/10 就學費用。
4.檢附文件	1.查驗身心障礙手冊正本(繳交影本)【首次申請繳交】。 ※若重新驗證日期到期必須重新補證。 2.戶籍謄本(3 個月內)【首次申請繳交】。
5.注意事項	1.學生因特殊因素未能由父母之一方或法定監護人扶養者，得具明理由，免列計該父母之一方或法定監護人之綜合所得。 2.家庭中具國民中、小學、幼稚園或托兒所教職員、軍人身分者，應檢附就職學校或機關開立之最近一年度薪資所得證明，以供查驗。

六、【低收入戶學生】及【中低收入戶學生】

1.對象	經申請戶籍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依法規定，審核認為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之家庭成員，就讀國立與教育部主管之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者，具有學籍之學生。
2.依據辦法	低收入戶學生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雜費減免辦法。
3.減免標準	低收入戶學生：免除全部學雜費。 中低收入戶學生：減免學雜費 6/10。
4.檢附文件	1.(中)低收入戶證明【若已繳交過證明，在證明有效期限內，可免再次繳交】。 2.戶籍謄本(3 個月內)【首次申請繳交】。

國立臺東大學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作業事項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通過(97.10.30)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100.09.08)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104.09.03)

一、依據：

依教育部 97 年 6 月 16 日台高（四）字第 0970101999 號函、教育部 99 年 7 月 30 日台高通字第 0990124459 號函、100 年 8 月 1 日臺高通字第 1000129572 號辦理及 104 年 7 月 24 日臺高通字第 1040096833 號辦理。

二、目的：

為照顧經濟弱勢學生，鼓勵其安心向學，並彰顯教育的正面意義，訂定本助學作業要點。

三、補助金額、資格及範圍：

（一）補助金額：

申請資格—家庭年所得		申請資格	補助金額
助 學 金	30 萬以下	大學部以上具正式學籍且在學制內之學生	每學年 16,500 元
	超過 30 萬~40 萬以下		每學年 12,500 元
	超過 40 萬~50 萬以下		每學年 10,000 元
	超過 50 萬~60 萬以下		每學年 7,500 元
	超過 60 萬~70 萬以下		每學年 5,000 元

(二) 申請資格：

- 申請對象：有戶籍登記之中華民國國民且就讀國內大專校院具有學籍(不含五專前三年、空中大學及研究所在職專班)，於修業年限內之學生，且無下列情事之一：
 - (1)家庭年所得逾新臺幣 70 萬元。
 - (2)家庭應計列人口之存款利息所得合計逾新臺幣 2 萬元。前開存款利息所得來自 18% 優惠存款者，得檢附相關佐證資料，由學校函報本部專案審核認定，惟前開存款本金不得逾新台幣 100 萬元
 - (3)家庭應計列人口合計擁有不動產價值合計超過新臺幣 650 萬元。但下列土地或房屋之價值，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認定者得扣除：
 - A.未產生經濟效益之原住民保留地；其認定準用未產生經濟效益原住民保留地認定標準辦理。
 - B.未產生經濟效益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及具公用地役關係之既成道路。
 - C.未產生經濟效益之非都市土地之國土保安用地、生態保護用地、古蹟保存用地、墳墓用地及水利用地。
 - D.祭祀公業解散後派下員由分割所得未產生經濟效益之土地。
 - (4)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低於 60 分。(新生及轉學生除外，另論文撰寫階段學生如因前一學期未修習課程致無學業成績可採計，得以最近一學期學業成績計算。)
- 前開家庭經濟條件之應計列人口：
 - (1)學生本人、學生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學生已婚者，加計其配偶。
 - (2)若學生有特殊困難者，如父母離異、父或母失聯、家暴困境或服刑等情事者，學校得自行考量酌予放寬家庭經濟條件計列範圍。
- 家庭中具國民中小學或幼稚園教師、軍人身分者，應檢附就職學校或機關開立之薪資所得證明，以供查驗。未提供者，本項補助不予核發；已核發者，將予追繳。

(三)補助範圍：

- 本項補助範圍包含學費、雜費、學分費、學分學雜費、學雜費基數，但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重修及補修等就學費用。
- 學生轉學、休學、退學、遭開除學籍之助學金之核發方式：
 - (1)學生未完成上學期學業（如休學、退學或遭開除學籍）者，不予核發；學生未完成下學期學業（如休學、退學或遭開除學籍）者，已核發之助學金不予追繳，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該學年度已核發的助學金，不再重複核給。
 - (2)學生完成上學期學業後轉入新學校就學者，由轉入學校核發。
 - (3)學生完成上學期學業後下學期不再就學者，核發 1/2 補助金額。
- 該學年度實際繳納的學費、雜費、學分費、學分學雜費、學雜費基數如低於本計

畫補助標準，僅得補助該學年度實際繳納數額。

- 4.同一教育階段所就讀之相當年級已領有助學金者，除就讀學士後學系者外，不得重複申領。
- 5.已申請本部各類學雜費減免，及政府其他助學措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勞工子女發展技藝能助學金、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清寒榮民子女獎助學金、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等）者，不得再申請本計畫的助學金。

四、申請作業時間、受理單位及檢附文件：

- （一）上網填報時間：每年9月註冊日起四週內。
- （二）收件時間：9月6日至10月5日。
- （三）受理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 （四）申請檢附文件：
 - 1.三個月內戶籍謄本(含本人、父親及母親)
 - 2.申請書 (<http://210.240.172.58/>)
 - 3.上一學期成績單(學業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
新生及轉學生免附成績單

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

民國 95 年 6 月 1 日經教務會議通過
民國 98 年 10 月 01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98 年 11 月 26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99 年 08 月 25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99 年 11 月 18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99 年 12 月 23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1 年 9 月 27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2 年 3 月 21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國立臺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加強學生外語溝通能力，擴展國際視野，充分發揮潛能進而提升未來就業及升學競爭力，訂定「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為 96 學年度起入學之學士班學生。惟身心障礙學生之外語能力檢定，得不適用本辦法。
- 第三條 本辦法所稱外語係指英語、日語、韓語、法語等；國際學生及僑生得選擇其母語以外之語文為其外語。本校各學系得依其特色自訂學士班學生外文能力畢業檢定資格，惟其最低檢定標準如下：
- (一)全民英檢 (GEPT)：中級初試 (含) 以上。
 - (二)托福 (紙筆) (TOEFL-ITP)：457 分 (含) 以上。
 - (三)電腦托福 (TOEFL-CBT)：137 分 (含) 以上。
 - (四)網路托福 (Internet-based TOEFL)：54 分 (含) 以上。
 - (五)多益測驗 (TOEIC)：550 分 (含) 以上。
 - (六)IELTS 聽說讀寫皆達到 4.0 (含) 以上。
 - (七)其他相同等級之外語能力測驗 (如附表)。
 - (八)通過每學期英文會考，視同通過本校英文最低檢定標準。
- 第四條 本校語文發展中心每學期舉行英文會考，讓未通過本校畢業門檻學生進行免費測試，測試題目由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英文教師共同出題，並仿造英檢考試方式定期增加試題，考試內容包含閱讀、聽力測驗，會考方式採「通過」、「不通過」考評方式。
- 第五條 學生參加外語能力檢定未達標準者，得於三年級上學期起修畢「英語能力增能」課程，不列計畢業應修總學分數內及各學期應修學分數上、下限，學生須繳交費用，修習成績採「通過」、「不通過」考評方式。未通過者，須再次參加並通過「英語能力增能」課程或本校英文會考。
- 第六條 「英語能力增能」課程之開課方式：1.自 99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學生得持最近一次有外語檢定測驗紀錄或英文會考成績，修習語文發展中心開設之「英語能力增能」課程，並以該成績作為課程分班依據。2.開課單位及授課內容：由語文發展中心及英美語文學系規劃及聘任師資。各學期授課之教學大綱須經由語文發展中心委員會審核通過。3.課程時段及人數：每學期每班課程 36 小時，週一~六全天排課 (以夜間為主)，寒暑假視學生需求彈性開班。每班至少 20 人。
- 第七條 本校非英美語文學系學生，於入學前已達到下列標準任一項以上者，可免修大一英文。英美語文學系學生之標準，由該系另訂之。
- (一)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考試--GEPT:中高級複試(含)以上

- (二) 托福 (TOEFL—ITP) : 527 分(含)以上。
- (三) 電腦托福 (TOFEL—CBT) : 197 分(含)以上。
- (四) 網路托福 (Internet-based TOEFL) : 65 分 (含) 以上。
- (五) IELTS 聽說讀寫皆達到 5.5 (含) 以上。
- (六) 多益測驗 (TOEIC) : 750 分(含) 以上。
- (七) 其他相同等級之外語能力測驗 (如附表)。

第八條 已通過各相關外語能力檢定者，須於每學期開學後二週內將成績證明文件送本校註冊組登錄，以作為通過外語能力畢業門檻之依據。

第九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其它外語最低檢核標準

語文	通過標準 /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測驗說明 (1.測驗全稱及主辦單位 2.能力等級由高→低)
阿拉伯語	APT：第二級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阿拉伯文檢定測驗 APT(Arabic Proficiency Test) 主辦單位：政治大學阿拉伯語文學系。 2.能力等級：第三級→第二級→第一級
俄語	TORFL：第一級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俄語能力測驗 TORFL (Test of Russian as a Foreign Language)主辦單位：俄羅斯聯邦教育及科學部俄語能力測驗中心。 2.能力等級：第四級→第三級→第二級→第一級→基礎級→初級
日語	JLPT：N3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日本語能力測驗 JLPT(Japanese-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主辦單位：日本交流協會、日本國際交流基金會及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日本語能力試驗模擬考試主辦單位：(日本)專門教育出版委託大新書局。 2.能力等級：N1→N2→N3→N4→N5
韓語	TOPIK：中級(3 級)或 II(三級)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TOPIK(Test of Proficiency in Korean)主辦單位：韓國國立國際教育院委託韓僑學校。 2.舊制能力等級：高級(6、5 級)→中級(4、3 級)→初級(2、1 級)。 新制能力等級：II(六、五、四、三級)→I(二級、一級)。
土耳其語	ADP：B1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土耳其文檢定測驗 ADP(Avrupa Dil Portfolyosu)主辦單位：土耳其教育部立案之土耳其語教學中心。 2.能力等級：C2→C1→B2→B1→A2→A1

語文	通過標準 /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測驗說明 (1.測驗全稱及主辦單位 2.能力等級由高→低)
法語	TCF(300-399)/DELF： B1/DALF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法語能力測驗 TCF(Test de Connaissance du Français) /法語鑑定文憑考試 DELF(Diplôme d'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DALF(Diplôme Approfondi en Langue Française)主辦單位：台灣法國文化協會。 2.能力等級：C2→C1→B2→B1→A2→A1
德語	Goethe-Zertifikat：B1 Zertifikat Deutsch：B1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德語檢定考試 Goethe-Zertifikat B1/ZD(Zertifikat Deutsch B1)主辦單位：台北歌德學院(德國文化中心)。 2.能力等級：C2→C1→B2→B1→A2→A1
西班牙語	DELE 測驗 Diploma de Español Nivel：B1 (DELE B1)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西班牙語言檢定考試 DELE(Diplomas de Español como Lengua Extranjera)測驗主辦單位：西班牙塞凡堤斯國家語言檢定中心委託文藻外語大學及歐美亞語文中心。 2.能力等級：C2→C1→B2→B1→A2→A1
華語	TOCFL：（聽力+閱讀測驗） 進階級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Test of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主辦單位：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 2.能力等級：流利級→高階級→進階級→基礎級→入門級

國立臺東大學語文發展中心英語能力增能班實施計畫

民國 101 年 06 月 26 日語文發展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4 年 01 月 14 日語文發展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4 年 07 月 21 日語文發展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4 年 11 月 20 日語文發展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5 年 06 月 03 日語文發展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一、**依據：**本計畫依據本校「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及「本校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提升學生英語能力會議」決議訂定之。

二、**目的：**為加強本校學生英語能力並輔導其抵認本校畢業外語能力標準，特規劃每期 36 小時（無學分）英語課程。

三、**實施方式：**

1.自 101 學年起，由本中心開設「英語能力增能班」付費課程，提供未通過外語檢定測驗的 99 學年起入學學生利用課餘修讀。學生修畢 36 小時課程且取得成績考評「通過」證明，可抵認本校外語能力檢核畢業標準。

2.於每學期開學前公告課程資訊，第一、二週辦理繳費報名程序，並依報名學生所持成績證明（最近一次外語檢定測驗紀錄或英文會考成績）進行分班。分班標準概如下，開課班級數依每學期學生報名人數增減：

A 班：全民英檢（GEPT）初級初試未通過/多益測驗（TOEIC）200 分以下/英語會考 120 分以下。

B 班：全民英檢（GEPT）初級複試未通過/多益測驗（TOEIC）200 分（含）以上未達 350 分/英語會考 121 分（含）以上未達 140 分。

C 班：全民英檢（GEPT）中級初試未通過/多益測驗（TOEIC）350 分（含）以上未達 550 分/英語會考 140 分（含）以上未達 150 分。

四、**招生對象：**本校大學部三年級（含）以上在學學生且未達本校畢業外語能力標準者。

五、**課程時段及招生人數：**每學期每班課程 36 小時，週一~六全天排課（以夜間為主），寒暑假視學生需求彈性開班，每班至少 10 人。開班人數及收費標準如下：10-14 人：4500 元/人；15-19 人：3000 元/人；20-39 人：2500 元/人。為維持學習品質，滿 40 人即拆成 2 班。

六、**開課單位及授課內容：**由語文發展中心與英美語文學系規劃及聘任師資。各學期授課之教學大綱須經由語文發展中心委員會審核通過。

七、**收支方式：**每期課程每位學生學費新台幣 2,000 元，每班學費總額 20%回饋校務基金，餘款納入語文發展中心預算外收支項下，用以支付教師鐘點費。

八、**學習評核方式：**由授課教師自訂評核方式，採「通過」、「不通過」方式評核，不得申請終止或退費。學生須遵照「英語增能班注意事項」：1.課程開始前後皆須參加本校舉辦之英語會考。2.期末該班英語教師考核「通過」，方可取得成績考核通過證明，以作為抵認外語能力畢業標準之依據。

九、本計畫經語文發展中心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東大學圖書資訊館各項服務說明

圖書館，是一所大學的心臟，強調以科技為基礎，提供人性化服務，創造便利的資訊取得環境。本校圖書館和電算中心於 103 年 8 月 1 日正式整併為圖書資訊館，配合本校「優質的教學型大學」之願景，主動提供多元訊息、學術資訊、文化陶冶的機會；發展知識加值與知識服務系統，協助達成本校教學、研究、服務等目標。同時，以本館資源，提高臺東地區民眾終身學習，促進城鄉資訊的均衡發展。圖書資訊館於 103 年 9 月啟用，以中心地標、數位學習、環保節能、自在悠遊為主軸提供多元的服務，是學校重要的學習中心。

壹、館藏概況 (105.03.31 止)

資料類型	總 計
圖書 (Book)	574,646 冊
紙本期刊 (Journal)	1,542 種
期刊合訂本 (Bound volume)	33,088 冊
線上資料庫 (Online Database)	198 種
視聽資料 (Multimedia)	19,556 件
微縮資料 (Microfiche)	84,116 片
報紙 (Newspaper)	12 種
電子期刊 (E-Journal)	30,879 種
iPod touch	10 臺
iPad、iPad Air、iPad mini	15 臺
遠流金庸機	4 臺
GALAXY Tab	4 臺

貳、開放時間

開放時間	星期一至五	星期六	星期日
	08:00~22:00	09:00~17:00	14:00~22:00
※國定例假日休館			

註：每日開館時間依首頁開館時間為主

參、服務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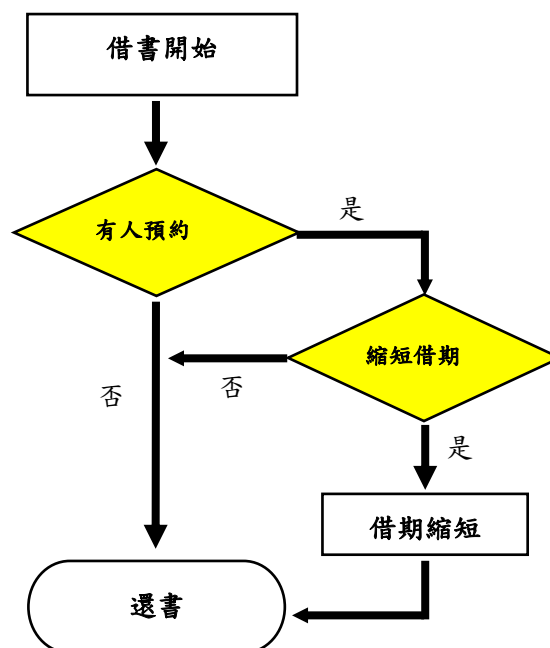
圖書資訊館	1.空間：五層樓 2.各類型館藏借閱 ❖圖書 ❖視聽資料(教職員生可外借) ❖行動載具(教職員生可外借) ❖期刊(限館內使用) ❖電子資料庫 3.學習共享 4.無線上網 5.影印/列印服務 6.參考/資訊諮詢 7.指定參考書 8.館際合作
-------	--

肆、借還書冊數/借期

一、借期及冊數分別規定如下：

1. 教職員工、研究生：
以八十冊為限，借期八週。
視聽資料、iPod 借期七天。
金庸機、iPad、Tab 借期四週。
2. 學生（含大學部、進修部）：
以四十冊為限，借期四週。
視聽資料、iPod 借期七天。
金庸機、iPad、Tab 借期四週。
3. 館際合作單位：依各館合約所訂。

二、**續借**：圖書借期屆滿前七日內，若無其他讀者預約時，得以口頭、電話或本館線上公用目錄申請續借三次。視聽資料借期屆滿前三日內，如無人預約，可辦理續借三次。行動載具可續借一次。



三、還書：

1. 借書到期未歸還者，逾期使用費每日每冊新臺幣五元，若逾期一個月以上仍未歸還者，除按日累計至滿一個月外，並得依圖書遺失相關規定辦理(詳細規定請見圖資館讀者服務規則第五十一條)。
2. 圖書預約提前歸還：借閱期間若有其他讀者預約，圖資館將寄發 e-mail 通知借閱者縮短借期。借閱者應於本館寄發「催還通知單」十四日內歸還，借期未滿一週者，自借書日第八日起算。每人最少借閱期間為三週。逾期未還，同第一點辦理。

四、**預約**：預約書到館逾五天未取書者，以棄權論；六個月內爽約達三次者，暫停其預約資格一個月。

伍、各項帳號密碼說明

證號注意事項	學號+00 (註：00 代表發卡序)
密碼注意事項	1.密碼預設為身分證號(或外籍生護照)後四碼或帳號，登入後可自行修改。 2.請注意英文字母要打大寫!!
E-mail 注意事項	為讀者填寫於教務處新生報到系統之 e-mail 。
更改 e-mail 及密碼	請至圖資館首頁【讀者個人資料查詢】設定。
無線上網帳號及密碼	1.全館為無線網路環境。 2.連線方式：上網後，將會出現一認證視窗，請輸入帳

	號及密碼 (1)帳號：學校 e-mail (研究生:g 學號@ms10*.nttu.edu.tw) (進修部:b 學號@ms10*.nttu.edu.tw) (大學部:u 學號@ms10*.nttu.edu.tw) 範例：04 級大學部 u104131**@ms104.nttu.edu.tw) 2.通用帳號：wireless@nttu.edu.tw 密碼：每日不同，請至流通櫃臺洽詢
--	--

陸、其他相關網站

一、圖資館網址：<http://www.lic.nttu.edu.tw/>

二、圖資館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nttulib>

柒、相關服務洽詢電話：

流通櫃臺及辦證服務	(專線) 518134，校內分機 1617、1618
調借及館際合作服務	(專線) 518128，校內分機 1611
書展及電子資源利用服務	(專線) 518131，校內分機 1614

更多業務執掌詳見圖資館首頁：<http://www.lic.nttu.edu.tw/>

國立臺東大學 105 學年度「新生入學指導」注意事項

一、實施內容：

(一) 準備期：105 年 9 月 3 日（六），詳如下表：

日期起迄時間		活動事項	實施方式與內容	辦理單位	地點
9 月 3 日 08：30 17：00 (週六)	08：30 17：00	協助新生到校入 住宿舍	1.在宿舍週邊設置報到處與各系服務中心 2.分發入學指導資料，協助行李搬運，引導進住宿舍 3.臺東車站及知本車站派車接駁，課外組另派學生引導 4.軍訓暨校安中心派遣校區內交管人員	學務處 宿舍輔導員 各輔導教官 各系學系 學生會	知本學苑 學生宿舍
	10：30 12：00	新生轉銜暨家長 座談會	1.特殊學生班導師及輔導教官、家長 2.副校長主持	學務處 心輔組	行政大樓 第二會議室
	12：00 13：30	新生班親會	1.系學會派員引導新生與家長到達會場 2.請各系自行規劃新生家長用餐事宜	各系(所)、 學程 各系學會 新生導師	各系自行 規劃場地
	13：30 15：00	新生家長座談會	校長主持，各一級行政主管、各學院院長、系及學位學程主任出席	學務處	人文學院 演藝廳
	13：30 15：00	外籍新生英文能力測驗	105 學年入學之外籍生實施英文能力測驗	通識中心	鏡心書院

(二) 執行期：105 年 9 月 4 日 (日) ~ 5 日 (一)，課程綱要如下表：

日期起迄時間		實施項目	實施方式與內容	辦理單位	地點
9 月 4 日 (週日) 07:00 16:20	0700-0800	集合編隊	在宿舍廣場舉牌分系分班集合新生並清查人數，於 07:50 前於會場就位完畢	學務處 軍訓暨校安中心	知本學苑 (第二學生宿舍)
	0800-0830	新生始業式典禮 (升旗)	1. 校長主持始業式 (勉勵學生) 2. 介紹師長 (請副校長、各一級行政單位主管、各學院長、系主任及一年級各班導師準時參加)	生輔組 輔導幹部	操場
	0830-0910	小組破冰團康活動	分組肝膽相照破冰活動 (分 6 組)	學務處、康輔老師	各組自訂
	0910-1000 1010-1100 1110-1200 1330-1420 1430-1520 1530-1620	分組參訪-教務課程與通識課程簡介	第 1 組 (教育-公事-應數一) 第 2 組 (體育-一生科-英美-資工-一甲) 第 3 組 (幼教-音樂-資工-一乙) 第 4 組 (特教-華語-資管-綠資一) 第 5 組 (數媒-美產-應物一) 第 6 組 (文休-運技-心動-應化一)	教務處、通識中心	鏡心書院
	0910-1000 1010-1100 1110-1200 1330-1420 1430-1520 1530-1620	分組參訪-運健中心及學生自治組織簡介 (含社團靜態展)	第 6 組 (文休-運技-心動-應化一) 第 1 組 (教育-公事-應數一) 第 2 組 (體育-一生科-英美-資工-一甲) 第 3 組 (幼教-音樂-資工-一乙) 第 4 組 (特教-華語-資管-綠資一) 第 5 組 (數媒-美產-應物一)	學生會、運動與健康中心	體育館
	0910-1000 1010-1100 1110-1200 1330-1420 1430-1520 1530-1620	分組參訪-校安宣導與生輔業務簡介及宣導、校歌練唱	第 5 組 (數媒-美產-應物一) 第 6 組 (文休-運技-心動-應化一) 第 1 組 (教育-公事-應數一) 第 2 組 (體育-一生科-英美-資工-一甲) 第 3 組 (幼教-音樂-資工-一乙) 第 4 組 (特教-華語-資管-綠資一)	軍訓暨校安中心、生輔組、音樂系	展演廳
	1200-1330	用餐及小型團康	1. 用餐 2. 各班團隊動力 3. 休息	學務處	各系自訂教室
	0910-1000 1010-1100 1110-1200 1330-1420 1430-1520 1530-1620	分組參訪-圖書資訊館簡介	第 4 組 (特教-華語-資管-綠資一) 第 5 組 (數媒-美產-應物一) 第 6 組 (文休-運技-心動-應化一) 第 1 組 (教育-公事-應數一) 第 2 組 (體育-一生科-英美-資工-一甲) 第 3 組 (幼教-音樂-資工-一乙)	圖書資訊館	湖畔講堂、圖書館
	0910-1000 1010-1100 1110-1200 1330-1420 1430-1520 1530-1620	分組參訪-行政大樓各單位介紹	第 3 組 (幼教-音樂-資工-一乙) 第 4 組 (特教-華語-資管-綠資一) 第 5 組 (數媒-美產-應物一) 第 6 組 (文休-運技-心動-應化一) 第 1 組 (教育-公事-應數一) 第 2 組 (體育-一生科-英美-資工-一甲)	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秘書室、研發處	行政大樓各處室指派專人 (在走廊向新生說明)

日期起迄時間		實施項目	實施方式與內容		辦理單位	地點
9月5日 (週一) 08:00 21:00	0910-1000 1010-1100 1110-1200 1330-1420 1430-1520 1530-1620	分組參訪-心輔、職涯問卷	第2組(體育-生科-英美-資工-甲) 第3組(幼教-音樂-資工-乙) 第4組(特教-華語-資管-綠資-) 第5組(數媒-美產-應物-) 第6組(文休-運技-心動-應化-) 第1組(教育-公事-應數-)		心輔組、職涯中心	演藝廳
	1620-結束		21班分為6組輪帶式授課，每組50分鐘(約150名學生) 1：教育一、公事一、應數一 2：體育一、生科一、英美一、資工-甲 3：幼教一、音樂一、資工-乙 4：特教一、華語一、資管一、綠資一 5：數媒一、美產一、應物一 6：文休一、運技一、心動一、應化一			
9月5日 (週一) 08:00 21:00	0800-1200	院系活動	自行規劃	院系老師	自行規劃	
	1330-1530	複合式防災演練	1.防震災演練(安全逃生) 2.各式消防器材分組操作	軍訓暨校安中心	知本學苑(第二學生宿舍)	
	1530-1630	心得分享	各組分享與回饋	學務處、康輔老師	體育館	
	1830-2100	社團動態展	社團表演	課外組 學生會	體育館	

※詳細行程請參閱本校網頁/學務處/生輔組/最新消息。

二、實施對象：所有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不含研究生)及轉學生均須參加。

三、『新生入學指導』請假規定：

(一)為使新生儘早瞭解、適應學校，凡無重大、必要之理由者，一律不得請假。

(二)事假：一律不得請事假。(重大、特殊者，需事先電話核准後方得請事假)

(三)病假：需電話報備告知請假日期，返校後三日內需附醫院診斷證明書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請假手續(未完成手續者以曠課論)。

(四)喪假：需電話報備告知請假日期，返校後三日內需附死亡證明書或訃文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請假手續(未完成手續者以曠課論)。

(五)凡未請假或未完成手續而未參加『新生入學指導』者，一律視為曠課；曠課一小時扣操行成績 0.5 分，操行成績不及格、一學期中曠課時數累計達 45 小時者，應勒令退學。

(六)請假聯絡電話：089-517376。

四、新生家長座談會：

於 105 年 9 月 3 日(週六) 13:30~15:00 召開，由校長親自主持，副校長、學校一級主管及系主任均會列席與會，歡迎各位新生家長踴躍參加。欲參加者，請於 8 月 19 日前將調查表及發言單【請參閱手冊第 63 頁】剪下傳真至生活輔導組 089-517372 或 e-mail: dsa1230@nttu.edu.tw，信件標題請註記「參加新生家長座談會」，謝謝！

國立臺東大學 105 學年度「新生家長座談會」參加意願調查表

☐ 願意參加 參加人數：_____人 (含新生)

學生姓名：_____ 班級：_____ 學號：_____

手機號碼：_____

發 言 單

※請欲參加的家長，填寫完後剪下，於 8 月 19 前傳真至本校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089-517372)，或 e-mail: dsa1230@nttu.edu.tw 信件標題請註記「參加新生家長座談會」，不克參加者不必回傳。

※若對本校有任何疑問或建言，請將內容填寫於發言單（無則免填），俾利本校彙整各位家長的意見及回覆。

國立臺東大學 105 學年度迎接新生到校車站接駁時刻表

【本接駁專車學生、家長均可免費搭乘】

日期：105 年 9 月 3 日 (週六)【如有更動，由總務處公告本校網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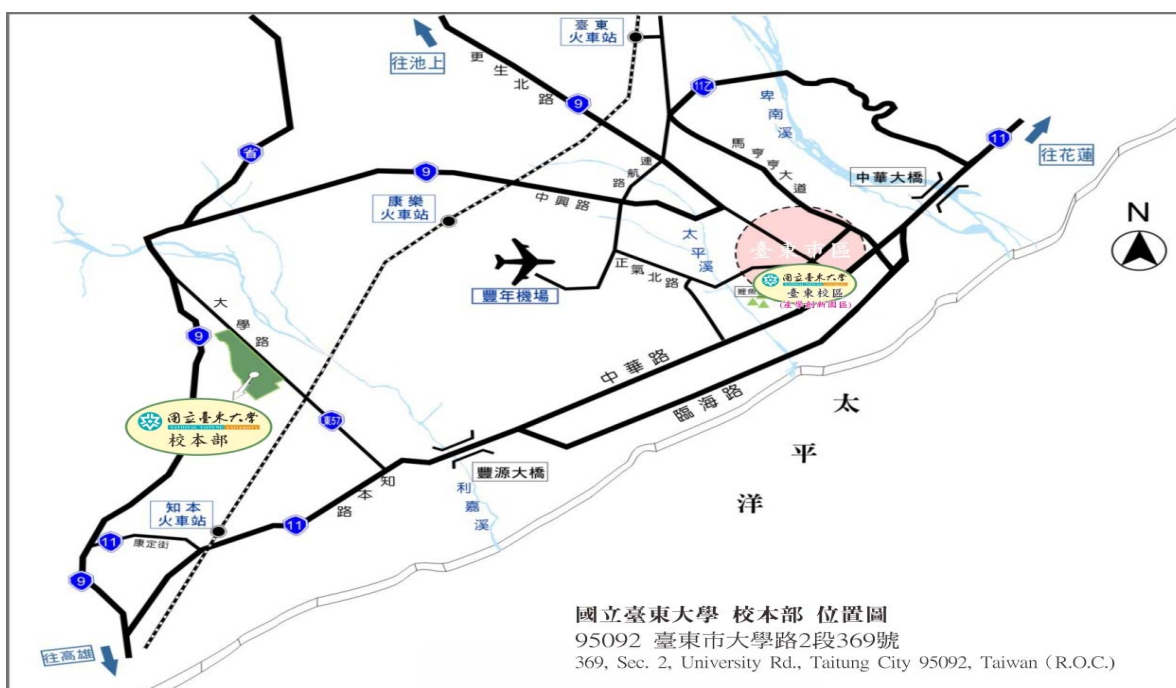
一、校本部—臺東火車站—校本部

火車車次 (抵達臺東站時間)	校本部→臺東火車站 發車時間	臺東火車站→校本部 發車時間	備 註
306 自強 08:42	08:00	08:55	第一趟車
402 太魯閣 09:50 602 莒光 10:08	09:20	10:20	第二趟車
308 自強 11:04 408 普悠瑪 11:17	10:45	11:30	第三趟車
404 自強 12:26 472 自強 12:30 412 普悠瑪 12:55 72 莒光 13:03	12:00	13:20	第四趟車
416 自強 14:50 422 普悠瑪 15:18	14:20	15:30	第五趟車
426 普悠瑪 16:30 642 莒光 17:24	16:05	17:35	第六趟車

二、校本部—知本火車站—校本部

火車車次 (抵達知本站時間)	校本部→知本火車站 發車時間	知本火車站→校本部 發車時間	備 註
301 自強 09:19	08:50	09:30	第一趟車
781 復興 10:27 303 自強 10:31	10:00	10:45	第二趟車
371 自強 11:48	11:25	12:05	第三趟車
307 自強 12:50	12:30	13:10	第四趟車
311 自強 14:45	14:20	15:05	第五趟車
437 自強 16:52	16:20	17:05	第六趟車

國立臺東大學校區位置圖及校本部(知本)校園地標示意圖



校本部（知本）交通資訊

※自行開車：

1. 從花蓮方向至臺東，可沿臺9線至卑南鄉東興村過橋(約384.6km處)左轉大學路後直行，約5分鐘可達校門；若從臺11線，可沿臺東市區外環道(臨海路)通過豐原大橋後約500公尺(約172.6km處)右轉大學路，約5分鐘可達校門口。
2. 從高雄方向來臺東，可沿臺9線至卑南鄉東興村(約384.6km處)右轉大學路直行約5分鐘可達校門；若從臺11線(約172.6km處)左轉大學路，約5分鐘可達校門口。

※搭公車：

可於臺東市區搭乘鼎東客運(山線)往內溫泉方向公車，於臺東大學站下車，詳細時刻表請至客運公司網站查詢 (<http://ett333023.com.tw/page3.htm>)。

※搭火車：

請於知本火車站下車後轉搭計程車，約10分鐘(6.5公里)可抵達本校。



國立臺東大學105學年度第1學期行事曆

月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每 週 大 事 記
105 年 8 月	暑 假		1	2	3	4	5	6	● 1日-學期開始 ● 6日-校本部電氣設備停電檢測 ● 7日-臺東校區電氣設備停電檢測 ● 15~22日-105-1學期網路初選 ● 15~31日-就學貸款收件 ● 26日-網路初選結果公告 ● 1~9/30日-校友畢業流向上網填答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9 月						1	2	3	● 1日-第1次行政會議 ● 1~3日-完成填問卷舊生提前三天加退選 ● 1-6日-就學貸款收件 ● 1~26日-國內、國外交換學生申請、學生出國進修獎助學金申請 ● 1~30日-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春季班) ● 3日宿舍新生開放入住 ● 3~9日-學生上網抵免學分申請 ● 4~5日-新生始業輔導 ● 4~5日-師範學院新生學涯營(4日 17:00, 5日 8:00~12:30) ● 5~30日-弱勢助學金收件 ● 6日-註冊、開學、正式上課 ● 6日-研究所暨進修學士班開學典禮 ● 10日-補(16日)上班上課日 ● 6~12日-學生網路加退選 ● 6~23日-成績優異學生提前畢業申請 ● 12日-大一新生性平教育宣導講座 ● 13~14日-第一次選課清單核對線上確認 ● 15日-中秋節 ● 16日-中秋節彈性調整放假,並於9/10補行上班 ● 19日-校務座談會(13:00) ● 19日-104學年度教學傑出教師頒獎典禮(13:00) ● 19~23日-線上餘額加選、上修人工加選及特殊個案人工加退選 ● 22日-期初校務會議(15:10) ● 22~26日-第二次選課清單核對線上確認 ● 24~25日-新生健康檢查暨體適能檢測 ● 26日-大一新生性平教育宣導講座(人文學院) ● 26日-班級自治幹部研習(13:00-15:00) ● 29日-教務會議(15:10)
	一	4	5	6	7	8	9	10	
	二	11	12	13	14	15	16	17	
	三	18	19	20	21	22	23	24	
	四	25	26	27	28	29	30		
10 月								1	● 3日-全校導師會議(12:00-15:00) ● 3日-圖書資訊發展委員會會議(13:00~14:00) ● 10日-國慶日 ● 13日-體育運動與健康發展委員會 ● 17日-大一新生性平教育宣導講座(理工學院) ● 20日-第1次校教評會(12:00~14:30) ● 17~21日-新生盃球類競賽 ● 21~22日-實習生第1次返校座談 ● 24日-第一次班代會議(13:00-15:00) ● 31日-原住民學生座談會(12:00-15:00)
	五	2	3	4	5	6	7	8	
	六	9	10	11	12	13	14	15	
	七	16	17	18	19	20	21	22	
	八	23	24	25	26	27	28	29	
11 月		30	31						● 1~15日-企業參訪補助申請(105-2) ● 1~30日-學雜費減免收件 ● 3日-課程會議(14:10)、教務會議(15:10) ● 8~14日-全校期中考試週 ● 11日-消防編組訓練 ● 14~25日-輔系、雙主修申請 ● 14~25日-放棄已修讀輔系、雙主修資格申請 ● 15日-總務會議 ● 15~22日-期中預警名單上網登錄 ● 15~29日-終止修習申請 ● 17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諮詢會議(14:00-16:00) ● 10日-第2次行政會議 ● 19日-碩博士班甄試招生 ● 21日-學校衛生委員會 ● 21~25日-樂活盃球類競賽 ● 21~25微笑心輔週 ● 28日-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會議
	九			1	2	3	4	5	
	十	6	7	8	9	10	11	12	
	十一	13	14	15	16	17	18	19	
	十二	20	21	22	23	24	25	26	
12 月		27	28	29	30				● 1~15日-延畢生申請本學期畢業 ● 1~31日-就學貸款收件 ● 1~31日-106年勞動部就業服務補助計畫申請、就業學程申請 ● 5~8日-第2學期住宿申請登記 ● 5~9日-圖書館週 ● 8日-第2次校教評會(12:00~14:30) ● 15日-課程會議(14:10)、教務會議(15:10) ● 16~17日-實習生第2次返校座談 ● 17日-全校社團評鑑 ● 19日-第二次班代會議(13:00-15:00) ● 19~30日-學生上網填答教學意見 ● 22日-環安衛等四項委員會 ● 22日-期末校務會議(15:10) ● 26日-學生事務會議(13:00-15:00)、校園安全暨交通安全會議(15:00-16:30) ● 30~1/15日-教師訪視學生實習補助申請(105第2學期)
	十三					1	2	3	
	十四	4	5	6	7	8	9	10	
	十五	11	12	13	14	15	16	17	
	十六	18	19	20	21	22	23	24	
106 年 1 月	十七	25	26	27	28	29	30	31	● 1日-元旦 ● 2日-元旦補假 ● 3~9日-全校期期末考試週 ● 5日-第3次行政會議 ● 9日-第3次校教評會(12:00~14:30) ● 10日-寒假開始 ● 12日-宿舍關閉(12:00前) ● 16~23日-105-2學期網路初選 ● 17日-學生學期成績繳交截止日 ● 26日-網路初選結果公告 ● 27日-除夕 ● 28~2/1日-春節
	十八	1	2	3	4	5	6	7	
	十九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國立臺東大學105學年度第2學期行事曆

月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每 週 大 事 記
106 年 2 月				1	2	3	4		● 2-13 日-就學貸款收件 ● 2~3/3 日-國內、國外交換學生申請、學生出國進修獎助學金申請 ● 8~10 日-完成填問卷舊生提前三天加退選 ● 11 日 宿舍開放入住(12:00 後) ● 11~17 日-學生上網抵免學分申請 ● 13 日-註冊、開學、正式上課 ● 13~17 日-學生網路加退選 ● 13~3/3 日-成績優異學生提前畢業申請 ● 16 日-第 1 次行政會議
		5	6	7	8	9	10	11	● 18 日-補(27 日)上班上課日 ● 18~19 日-第一次選課清單核對線上確認 ● 20 日-校務座談會(13:00) ● 20 日-班級自治幹部研習 ● 20~24 日-線上餘額加選、上修人工加選及特殊個案人工加退選 ● 23~27 日-第二次選課清單核對線上確認 ● 27 日-和平紀念日彈性調整放假，並於 18 日補行上班上課 ● 28 日-和平紀念日
	一	12	13	14	15	16	17	18	
	二	19	20	21	22	23	24	25	
	三	26	27	28					
3 月				1	2	3	4		● 1~31 日-學生證照補助申請 ● 2 日-期初校務會議(15:10) ● 6 日-全校導師會議(12:00-15:00) ● 6~24 日-提前畢業或延畢學生填答畢業生流向調查 ● 9 日-教務會議(15:10) ● 13 日-第一次班代會議 ● 13 日-圖書資訊發展委員會會議(13:00~14:00) ● 15 日-教師自我評鑑送交各系所截止日
	四	5	6	7	8	9	10	11	● 16 日-第 1 次校教評會(12:00~14:30) ● 18 日-碩博士班(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 ● 23 日-69 週年校慶運動晚會 ● 24 日-69 週年校慶運動會 ● 27 日-原住民學生座談會(12:00-15:00) ● 31 日-教師評鑑系審截止日
	五	12	13	14	15	16	17	18	
	六	19	20	21	22	23	24	25	
	七	26	27	28	29	30	31		
4 月							1		● 1~15 日-企業參訪補助申請(106-1) ● 1~6/30 日-應屆畢業生流向上網填答 ● 3 日-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彈性調整放假 ● 4 日-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 ● 5~15 日-輔系、雙主修、轉系、預備研究生申請 ● 5~15 日-放棄已修讀輔系、雙主修資格申請 ● 5~28 日-外國學生申請入學(秋季班) ● 8 日-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指定項目甄試 ● 13 日-課程會議(14:10)、教務會議(15:10)
	八	2	3	4	5	6	7	8	● 15 日-各院、通識中心繳交傑出教師候選人 ● 17~21 日-全校期中考試週 ● 20 日-第 2 次行政會議 ● 22~5/5 日-終止修習申請 ● 24~28 日期中預警名單上網登錄 ● 24~28 日-系際盃球類競賽 ● 25 日-總務會議 ● 27 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諮詢會議(14:00-16:00) ● 31 日-教師評鑑系審截止日
	九	9	10	11	12	13	14	15	
	十	16	17	18	19	20	21	22	
	十一	23	24	25	26	27	28	29	
5 月	十二	30							
			1	2	3	4	5	6	● 1~14 日-106-1 住宿申請登記 ● 1~31 日-學雜費減免收件 ● 8 日-第二次班代會議 ● 8~12 日-理工週活動 ● 18 日-課程會議(14:10)、教務會議(15:10) ● 18 日-第 2 次校教評會(12:00~14:30) ● 19 日民防團常年訓練(08:00-12:20) ● 13 日-水上運動會
	十三	7	8	9	10	11	12	13	● 15 日-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會議(13:00-15:00) ● 25 日-環安衛等四項委員會 ● 26~6/9 日-學生上網填答教學意見 ● 29 日-端午節彈性調整放假，並於 6/3 補行上班上課 ● 30 日-端午節
	十四	14	15	16	17	18	19	20	
	十五	21	22	23	24	25	26	27	
6 月	十六	28	29	30	31				
					1	2	3		● 1 日-期末校務會議(15:10) ● 3 日-補(5/29)上班上課日 ● 1~15 日-教師訪視學生實習補助申請 ● 1~30 日-學雜費減免收件 ● 10 日-畢業典禮(暫定) ● 12 日-學生事務會議(13:00-15:00)、校園安全暨交通安全會議 12~16 日-全校期末考試週 ● 15 日-第 3 次行政會議 ● 16 日-第 3 次校教評會(12:00~14:30)
	十七	4	5	6	7	8	9	10	● 19 日-暑假開始 ● 21 日 宿舍關閉(12:00 前) ● 23 日-大四畢業班學期成績繳交截止日 ● 30 日-大一~大三學期成績繳交截止日
	十八	11	12	13	14	15	16	17	
	十九	18	19	20	21	22	23	24	
7 月		25	26	27	28	29	30		
	暑假						1		● 4 日-暑期碩專班開學 ● 8 日-轉學生考試 ● 22 日-進修學士班入學考試 ● 28~8/4 日-暑碩班學生上網填答教學意見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備註:本行事曆如遇特殊情形或人事行政總處假期處理政策有更動情形，得依法定程序調整之。